

股票简称：湘鄂情

股票代码：002306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定慧寺甲2号一层、二层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签署日期：2012 年 3 月 29 日

重要声明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公司债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四、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五、凡认购、受让并合法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

六、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 120,638.25 万元（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6,618.31 万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按照本期债券 4.8 亿元的发行规模计算，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25.83%（合并口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2.07%，均不高于 70%。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税前利润分别为 8,988.38 万元、11,123.37 万元、9,122.55 万元和 10,906.21 万元；财务费用分别为 453.14 万元、568.09 万元、129.84 万元和 903.09 万元。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4.8 亿元（含 4.8 亿元），按照目前公司债券一级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计算，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财务费用将会大幅增加，若公司毛利未有相应幅度增长，有可能使得盈利水平下降，从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下降。

三、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本期债券的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

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鹏元资信的《证券跟踪评级制度》，鹏元资信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被评对象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届时，公司需向鹏元资信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鹏元资信将依据其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自本期债券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以及被评对象的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应及时告知鹏元资信并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鹏元资信亦将持续关注与公司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鹏元资信将依据该重大事项或重大变化对被评对象信用状况的影响程度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鹏元资信将及时在鹏元资信网站公布跟踪评级结果与跟踪评级报告，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公告，同时报送公司及相关监管部门。

四、公司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经济总体运行状况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债券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因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的形式且期限相对较长，市场利率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实际投

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由于本期债券具体交易流通的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可能会出现公司债券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甚至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投资者可能会面临债券流动性风险。

六、遵照《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公司已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公司债券，即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示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以及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

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公司聘任了广发证券担任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交易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七、本公司 2011 年年报预约披露时间为 2012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承诺，根据目前情况所作的合理预计，本公司 2011 年年报披露后仍符合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条件。

目 录

释 义.....	4
第一节 发行概况	9
一、公司简介.....	9
二、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9
三、公司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10
四、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0
五、本期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安排.....	12
六、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12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5
八、认购人承诺.....	15
第二节 风险因素	16
一、与本期公司债券相关的风险.....	16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7
第三节 公司的资信状况	21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21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21
三、公司资信情况.....	22
第四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24
一、偿债计划.....	24
二、偿债保障措施.....	25
三、发行人违约责任.....	27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28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28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28
第六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34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34
二、《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34

第七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公司设立及发行上市情况	42
二、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4
三、公司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45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49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50
六、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用途	54
七、公司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54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58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	62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62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62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71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73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7
六、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99
第九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101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101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101
三、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主要意见	103
四、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04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6
一、公司最近一期末对外担保情况	106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106
第十一节 发行人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0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113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湘鄂情	指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湘鄂情	指	深圳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本公司 22.56%的股权
公司债券	指	公司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年以上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期债券、本期公司债券	指	总额为不超过 4.8 亿元（含 4.8 亿元）的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本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等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光华	指	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其与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9年9月合并，合并后更名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健正信	指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鹏元资信、评级机构	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华伦东方	指	北京华伦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发起人股东之一
*ST 中农	指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现公司股票简称为“ST 中农”，股票代码为 600313
西单店	指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西单餐饮分公司，系公司分公司
定慧寺店	指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定慧寺餐饮分公司，系公司分公司
中轴路店	指	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渠门店	指	北京广渠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丰台店	指	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四环店	指	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成路店	指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志新桥店	指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新仓店	指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南新仓分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分公司
西宫店	指	北京月坛菁英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前身为北京西宫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8 月更名
西藏店	指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店	指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武汉三阳路店	指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三阳路分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分公司
武汉汉街店	指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汉街分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分公司
武汉沌口店	指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沌口分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分公司
西安南二环店	指	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郑州黄河路店	指	河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中港城店	指	深圳市中港城酒楼有限公司，原公司加盟店，2011 年起不再续签加盟合同
北京三里河店	指	北京三里河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原公司加盟店，2011 年起不再续签加盟合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试点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
《食品安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十二五”规划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2011-2015 年）规划纲要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A 股	指	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记名式人民币普通股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首发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
最近一期	指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08年1月1日至2011年9月30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会议规则》	指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直营店	指	各连锁店同属一个投资主体，经营同类商品，或提供同样服务，实行进货、价格、配送、管理、形象等方面统一，总部对分店拥有绝对控制权
加盟店	指	与公司无股权关系、根据授权协议在规定区域内使用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商号、经营技术和销售公司产品的门店，该类门店在同样形象下进行销售及劳务服务
中央厨房	指	由餐饮连锁企业建立的，具有独立场所及设施设备，集中完成食品成品或半成品加工制作，并直接配送给餐饮服务单位的单位
五常法	指	用来保持品质和环境的一种技术，五常指“常组织、常清洁、常整顿、常规范、常自律”，利用该方法可以达到安全生产、改善品质、增加效率、减少故障、提升形象的目的
团膳	指	大型工业企业、商业机构、政府机构和其他社团的职员膳食，大中小学的学生餐，以及交通运输、公共写字楼、会展的饮食供应和社会送餐等，已成为餐饮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特点是：消费不是以店堂为主，而是以团体形式或上门服务为主；餐饮企业在食品的制作和销售上都以批量形式进行，通过竞标、比较和谈判获得饮食专营权，容易形成规模经营

第一节 发行概况

本募集说明书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写，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公司基本情况和本次发行的详细资料。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是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公司董事会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中文名称：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Xiangeqing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孟凯
股票代码	002306
股票简称	湘鄂情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定慧寺甲2号一层、二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教育街三号武警招待所西楼十二层
邮政编码	100031
电话号码	010-63695262、63695270
传真号码	010-63695262、63695270
互联网网址	www.xeq.com.cn
电子信箱	xeq2008@bjxeq.com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仅限分公司经营：中餐；零售酒、饮料、烟。 一般经营项目：接受委托从事物业管理；车辆寄存；仓储服务；农业科技开发；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1、2011年11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等议案，并提交公司201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2011年12月15日，公司201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等议案。会议批准了公司

债券的发行规模、向股东配售安排、债券品种及期限、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债券利率、募集资金用途、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等事项。

三、公司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2012年3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345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4.8亿元（含4.8亿元）公司债券。

四、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 1、债券名称：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含4.8亿元）。
-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
- 4、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次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由公司和主承销商通过发行时市场询价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前3年内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公司可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投资者可选择是否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如投资者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债券的利率将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7、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2年4月5日。
- 8、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 9、付息日：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4月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5年的4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0、本金兑付日：2017年4月5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5年4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1、利率上调选择权：公司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1个基点为0.01%。

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则本次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2、回售条款：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3、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的，须于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上调。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鹏元资信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5、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

1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7、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发行方式见发行公告。

18、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公司股东配售。

19、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

销。

20、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21、发行费用概算：本期债券的发行费用预计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1.8%。

22、拟上市地：深交所。

23、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4、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五、本期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本期公司债券上市前的重要日期安排如下：

发行公告刊登日	2012年3月29日
发行首日	2012年4月5日
预计发行期限	2012年4月5日-2012年4月9日
网上申购日	2012年4月5日
网下认购期	2012年4月5日-2012年4月9日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公司将在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向深交所提出上市申请，办理有关上市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六、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定慧寺甲2号一层、二层

法定代表人：孟凯

联系人：朱珍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教育街三号武警招待所西楼十二层

电话：010-63695275

传真：010-63695273

邮政编码：100031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项目主办人：陈光、方卫东

项目组成员：左亚秀、温润泽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8 楼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4711

邮政编码：510075

(三) 分销商

名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冯戎

联系人：叶凡、钱佳敏

联系地址：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电话：010-88085136、010-88085270

传真：010-88085135

邮政编码：100033

(四)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凯文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9 层

负责人：曹雪峰

联系人：秦庆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9 层

电话：010-66553388

传真：010-66555566

邮政编码：100033

(五)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¹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号楼 1、2、3 室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联系人：段奇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3 层

电话：010-68278880

传真：010-68238100

邮政编码：100039

(六)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法定代表人：刘思源

联系人：侯则伊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3 号平安大厦 1006 室

电话：010-66216006-858

传真：010-66212002

邮政编码：100140

(七) 收款银行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第一支行

账户户名：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3602000129200191192

(八) 本期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¹2011 年 7 月 15 日，公司接到审计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签发的《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函》，天健正信的分立部分被立信吸收合并，相关业务转入立信。有鉴于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将本公司聘请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1 年 8 月 5 日，公司 201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经理：宋丽萍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667

（九）公司证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总经理：戴文华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发行人与所聘请的上述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八、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三）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公司债券相关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际经济环境、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市场利率变动将直接影响债券的投资价值。由于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固定利率且期限相对较长，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如果未来市场利率发生变化，可能会使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水平产生不确定性。因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市场利率波动的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公司债券由监管部门批准的证券登记机构负责托管、登记及结算工作，发行结束后，公司将积极申请本期公司债券在深交所上市流通。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由此可能产生由于无法及时完成交易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根据鹏元资信出具的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评级为 AA，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具备较强的保障。但考虑到本期公司债券期限较长，在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所处的宏观环境、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环境以及公司本身的经营和投资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按期支付本息，从而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拟定多项偿债保障措施，以控制和降低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风险，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可能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如政策、法律法规的变化等）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无法得到有效履行，进而影响本

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资信风险

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最近三年的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100%，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公司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是，由于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餐饮行业自身的运行特点、宏观调控及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若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市场环境发生不可控的变化，公司可能无法从预期还款来源中获得足额资金，可能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进而导致公司资信状况恶化，使本期公司债券投资者承受一定的资信风险。

（六）评级风险

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和本期公司债券信用进行跟踪评级。虽然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好的竞争优势和领先的市场地位，但如果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及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任何影响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都将可能造成评级机构调低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给本期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带来一定的评级风险。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上升的风险

截至2011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5.83%（合并）、22.07%（母公司），银行贷款余额为15,400万元。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48,000万元，拟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8,000万元，剩余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债券发行完毕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上升至40.47%（合并）、38.49%（母公司），较发行前大幅上升，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融资活动产生一定影响。（上述资产负债率和总负债模拟数据是参照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六、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条件下作出）。

2、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税前利润分别为8,988.38万元、11,123.37万元、9,122.55万元和10,906.21万元；财务费用分别为453.14万元、568.09万元、129.84万元和903.09万元。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4.8亿元（含4.8亿元），按照目前公司债券一级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计算，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公司财务费用将会大幅增加，若公司毛利未有相应幅度增长，有可能使得盈利水平下降，从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下降。

（二）经营风险

1、食品安全风险

餐饮行业处于与消费者日常生活联系最紧密的领域，对食品安全监督及质量控制有较高的要求。随着公司连锁门店和菜品种类的增多，公司食品安全及质量监控方面的难度也逐渐增大。如果公司质量控制的某个环节出现问题，有可能引起食品安全风险，进而对本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餐饮行业的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由单纯的价格、质量的竞争发展到产品与企业品牌、文化的竞争；从单店竞争、单一业态的竞争发展到多业态、连锁化、集团化的竞争；从国内企业竞争为主发展到国内企业与外资企业的竞争。此外，西方的餐饮文化逐渐为国内消费者所接受，经营西餐的餐饮企业也随之增多。上述市场竞争的加剧给中餐企业带来一定的经营压力，公司面临着由于市场竞争压力增大的风险。

3、经营成本上升的风险

自2009年以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持续上升，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分别上涨-0.70%、3.30%和5.40%，国内通货膨胀压力不断增大，其中食品类价格上涨成为拉动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的主要因素之一。原材料的价格上涨直接导致营业成本的上升。同时，商业物业租金及人力资源成本的上升进一步增加了餐饮企业的营运成本。目前，餐饮行业企业受到了非常明显的成本压力，若经营成本持续上升，则将直接影响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4、商标被侵权风险

餐饮企业的产品是菜品、环境和餐饮过程中的服务所形成的综合体，随着餐饮企业向连锁化和集团化的方向不断深入发展，品牌和文化成为顾客区分并选择不同餐饮企业的关键。“湘鄂情”品牌是“中国驰名商标”，公司的品牌效应突出，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近年来，随着“湘鄂情”品牌知名度不断提高，全国多个城市出现未经许可擅自在相同服务中使用与“湘鄂情”注册商标相同商标的侵权行为，对公司的经营和声誉带来重大风险。因而，若市场上出现各种形式冒用“湘鄂情”品牌或商誉的违法侵权行为，将给公司的形象、品牌保护及经济效益等诸多方面带来负面影响。

（三）管理风险

1、连锁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采用连锁经营模式，直营店、加盟店数量较多，除北京、湖北、湖南等区域外，近年来公司加快网点布局步伐，在江苏、上海、内蒙古、陕西等地开设或者收购了多家门店。随着未来投资门店数量进一步增加，公司连锁经营管理幅度更宽，覆盖区域更广。如果各家直营店或加盟店没有按照公司制度严格管理，进而影响了公司的菜品质量或服务质量，则可能对公司的整体品牌形象和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目前，各连锁门店的经营、管理以及连锁化的发展战略均需要公司及时储备和培育大量的专门人才，包括技术（如厨师）、管理、服务人才等。如果不能及时吸引或培养足够的技术、管理和服务人员，或由于同业企业竞争而发生人员流失，公司的发展将面临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3、技术创新的风险

随着国内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结构升级的步伐加快。作为需求导向效应最明显的行业之一，餐饮业企业面临着消费者需求的多样化和复杂化，这就使得餐饮企业必须不断进行产品创新，向消费者提供更加高质量的餐饮服务。因此，随着烹饪技术的快速进步和客户要求的进一步多元化，餐饮企业面临着由于对市场需求判断错误等因素导致的不能及时应对客户需求变化的风险。

（四）政策风险

近年来，食品安全事故的频繁发生引起食品安全、卫生、质量监督检验等部门的高度重视。作为我国食品安全法制化进程的重要标志，《食品安全法》及实施条例于2009年正式颁布，其对规范我国食品生产经营活动，增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规范性，提高食品安全整体水平具有重要意义。未来，国家对食品安全的监管力度将会进一步加强，新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和食品安全标准的出台，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较大不确定性影响。

第三节 公司的资信状况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根据鹏元资信出具的《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不超过 4.8 亿元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鹏元资信对公司本次拟发行的不超过 4.8 亿元公司债券的评级结果为 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该等级是鹏元资信基于对湘鄂情的外部运营环境、产品竞争力、财务状况等方面综合评估确定的。鹏元资信对公司评级展望为稳定。

（一）基本观点

- 1、公司具备较好的品牌认知度，随着公开上市、门店分布网络的扩张以及品牌差异化定位，公司品牌优势将进一步增强；
- 2、公司向上游产业扩展有利于保证公司原材料质量以及降低公司成本；
- 3、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其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现金生成能力减轻了公司债务偿还的压力。

（二）关注

- 1、公司着力发展的大众品牌将面临激烈的竞争；
- 2、大量新开张门店仍处于市场培育期，能否实现良好的收入与盈利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跟踪评级

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鹏元资信的《证券跟踪评级制度》，鹏元资信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被评对象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届时，公司需向鹏元资信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鹏元资信将依据其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

重大事项，以及被评对象的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应及时告知鹏元资信并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鹏元资信亦将持续关注与公司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鹏元资信将依据该重大事项或重大变化对被评对象信用状况的影响程度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如公司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所需相关资料以及情况，鹏元资信有权根据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公司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

定期与不定期跟踪评级启动后，鹏元资信将按照成立跟踪评级项目组、对公司进行电话访谈和实地调查、评级分析、评审会评议、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公布跟踪评级结果的程序进行。在评级过程中，鹏元资信亦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鹏元资信将及时在鹏元资信网站公布跟踪评级结果与跟踪评级报告，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公告，同时报送公司及相关监管部门。

三、公司资信情况

（一）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获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总额为 2.90 亿元，其中已使用银行贷款授信额度 1.54 亿元，未使用授信余额 1.36 亿元。

（二）与主要客户往来情况

公司在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出现过重大违约现象。

（三）近三年债券的发行及偿还情况

公司近三年未曾发行过公司债券、中期票据或短期融资券。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债券余额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 4.8 亿元（含 4.8 亿元），占 2011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合计）的 39.80%，未超过净资产的 40%。

（五）影响债务偿还的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 标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3.14	7.03	7.91	1.29
速动比率	3.08	6.88	7.78	1.07
资产负债率	22.07%	8.89%	10.67%	35.01%
指 标	2011年前三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5.79	-	126.47	291.3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口径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 标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2.66	3.97	6.69	1.60
速动比率	2.50	3.75	6.45	1.32
资产负债率	25.83%	16.16%	12.02%	36.35%
指 标	2011年前三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45.10	-	135.23	469.8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四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偿债计划

（一）本息偿付安排

1、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 2012 年 4 月 5 日。

2、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13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4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3 年至 2015 年间每年的 4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3、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17 年 4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和本金支付工作根据登记公司和有关机构规定办理。

4、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利息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

5、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偿债资金来源

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和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餐饮业的消费有望进一步增长，行业企业面临着消费结构升级和新型业态出现带来的良好市场前景。公司在北京、湖北、湖南等区域的餐饮市场中具有明显竞争优势，是行业领先的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现金流充裕，盈利能力较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很强的偿债能力。特别是公司于 2009 年上市以来，资本实力得到极

大补充，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竞争优势更加突出。公司的全国布局逐步展开，餐饮网点数量快速增加，未来随着对外投资项目经济效益的进一步显现，公司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现金流状况将更加优化。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2008年、2009年、2010年和2011年1-9月分别实现营业收入61,177.20万元、73,780.75万元、92,317.42万元和90,850.8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6,379.63万元、7,673.08万元、5,802.22万元和7,591.08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充裕，2008年、2009年、2010年和2011年1-9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183.41万元、14,171.97万元、11,956.25万元和15,756.74万元。公司良好的盈利能力与稳定的现金流将为偿还债券本息提供有力保障。

（三）应急保障方案

如果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其他因素致使公司未来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未达到预期水平，或由于不可预见的原因使公司不能按期偿还债券本息时，公司能够通过资产变现偿还债券本息。

公司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资产流动性的管理，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2011年9月30日，公司流动资产余额为90,112.77万元，不含存货的流动资产余额为84,742.78万元。各报告期末，公司的合并口径流动比率分别为1.60、6.69、3.97和2.66。在公司的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可以通过资产变现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将采取一系列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债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金及利息的合法权益。

（一）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将严格依照股东大会决议及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顺畅运作。

（二）聘请受托管理人

公司按照《试点办法》的要求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聘任保荐人担任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债券存续期间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内容。

（三）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按照《试点办法》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具体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四）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期公司债券利息和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专门成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公司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

披露，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预计到期难以偿付利息或本金；
- 2、订立可能对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合同及其他重要合同；
- 3、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净资产百分之十以上的重大损失；
- 4、发生重大仲裁、诉讼；
- 5、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
- 6、拟进行重大债务重组；
- 7、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8、债券被暂停交易；
- 9、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其他保障措施

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11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1 年 12 月 15 日 201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对保障措施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承诺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三、发行人违约责任

公司保证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债券本金。若本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和/或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本公司进行追索，包括采取加速清偿或其他可行的救济措施。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本公司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凡认购本期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对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的利益；对于其他事项，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的利益。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

1、就发行人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回售或赎回条款；

2、在发行人不能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时，决定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债券本息，决定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发行人的重组、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的法律程序；

3、决定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债券持有人依据《公司法》享有的权利的行使；

4、决定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5、决定是否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达成的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补充协议；

6、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形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 3、可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情形发生；
- 4、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5、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6、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7、单独和/或合并代表 10% 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8、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规定如下：

1、债券受托管理人得知或者应当得知《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六条规定的事项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应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2、债券受托管理人得知或者应当得知《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六条规定的事项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单独和/或合并代表 10% 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在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或取消该次会议前，其持有本期债券的比例不得低于 10%，并应当在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前申请在上述期间锁定其持有的本期债券。

3、发行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4、发行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七条规定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发行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5、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是债

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6、单独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合并发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推举的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7、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依法、及时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8、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9、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不得早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0 日，并不得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3 日。于债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于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程序如下：

1、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应至少于会议召开前 15 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

2、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至少应载明以下内容：

- （1）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2）会议拟审议的事项；
- （3）确定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之债权登记日；
- （4）代理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之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的内容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身份、代理权限和代理有效期限等）、送达时间和地点；
- （5）召集人名称及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

3、会议召集人可以就公告的会议通知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但补充通知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的至少 5 日前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公告。

4、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事项应属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

5、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的事项由召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五条和第六条的规定决定，未担任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的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单独和/或合并代表 10% 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前向召集人书面建议拟审议事项。

6、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有临时提案提出的，应于召开日期的至少 10 日前提出；会议召集人应当在召开日期的至少 2 日前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披露提出临时提案的债券持有人姓名或名称、持有债券的比例和新增提案的内容。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得延期或取消，会议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亦不得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会议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期的至少 2 日前发布通知，说明延期或取消的具体原因。延期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召集人应当在通知中公布延期后的召开日期。

7、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在发行人住所地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住所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应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规定如下：

1、债券受托管理人委派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表担任会议主持人。如果上述应担任会议主持人的人士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推举出一名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该次会议的主持人。

2、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监票人为两人，负责该次会议的计票、监票。会议主持人应主持推举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监票人，监票人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与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与发行人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拟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3、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特殊原因导致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4、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5、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以每一张本期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为一票表决权，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债券持有人会议可通过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决定以后召开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6、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张数：

- (1) 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 以上股权的股东；
- (2) 上述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7、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代表本期债券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8、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任何与本期债券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发行人、公司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和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情形之外：

(1) 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提议做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有约束力；

(2) 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发行人的提议做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有约束力。

9、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及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10、会议主持人应指定专人负责制作债券持有人会议之会议记录。

11、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派出机构及本期债券交易的场所报告。

(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适用性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示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以及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第六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凡认购本期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一）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和基本情况

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联系人：陈光、方卫东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8 楼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4711

邮政编码：510075

（二）受托管理人的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01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与广发证券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三）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利害关系情况

除与公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作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之外，受托管理人与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本期债券受托管理职责的利害关系。

二、《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债券受托管理事项

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债券受托管理人作为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处理本期债券的相关事务，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二）发行人的权利、职责和义务

1、发行人依据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享有各项权利、承担各项义务，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2、发行人应当履行《会议规则》项下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3、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根据《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

4、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选聘新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情况下，发行人应该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新债券受托管理人完成债券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5、发行人应当指定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参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事务；

6、发行人在持有人会议公告明确的债权登记日之下一个交易日，负责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取得该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并将该名册提供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承担相应费用；

7、如果发行人发生以下任何事件，发行人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7.1 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已经根据发行人与登记托管机构的约定将到期的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账户；

7.2 发行人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7.3 发行人预计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7.4 发行人发生或者预计将发生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损失；

7.5 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进入破产程序；

7.6 发行人发生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

仲裁或诉讼；

7.7 发行人拟进行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5% 金额的重大债务重组；

7.8 本期债券被暂停交易；

7.9 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8、发行人应按期向受托管理人支付债券受托管理报酬。

9、发行人应在本期债券发行前将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义务所必需的有关文件交付给债券受托管理人。

（三）受托管理人的权利、职责和义务

1、受托管理人有权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获得受托管理报酬；

2、受托管理人应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宜时，根据《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受托管理人应作为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及其他相关事务；

4、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受托管理人应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或者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5、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受托参与发行人重组、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的法律程序；

6、受托管理人无论在何种情况下与发行人签署涉及放弃债券持有人实质性利益的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任何法律文件，均必须事先取得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和同意。

7、受托管理人应依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会议规则》项下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

8、受托管理人应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及时与发行人及债券持有人沟

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督促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9、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不得利用作为受托管理人而获取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利益；

10、受托管理人应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1、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受托管理人应该向新受托管理人移交工作及有关文件档案；

12、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和义务委托给第三方履行；

13、受托管理人应制订债券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规定受托管理人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的方式、程序；

14、受托管理人应指派专人负责对发行人涉及债券持有人权益的行为进行监督；

15、受托管理人应遵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

（四）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和临时报告。

2、受托管理人应该在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2.1 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资产状况；

2.2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3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4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5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6 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变动情况；

2.7 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向债券持有人通告的其他情况。

3、以下情况发生，受托管理人应当以公告方式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3.1 发行人未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及发行人与登记托管机构的约定将到期的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划入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账户时，受托管理人应在该情形出现之日起的两个工作日内如实报告债券持有人；

3.2 发行人出现《会议规则》第六条规定的情形时，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书面提示发行人，报告债券持有人，并依法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3 出现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实质性影响的其他情形。

4、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受托管理人应将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等持续信息披露文件及时以公告方式告知债券持有人，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布。

（五）受托管理的期限和报酬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效期限为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至本期债券所有相关债权债务完结时止，如果其间出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八条规定的情形，发生受托管理人变更，则自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受托管理人决议之日止。

2、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酬包含在发行人公司债券承销费用中，由受托管理人从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中一次性予以抵扣。

（六）违约责任

1、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任何一方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义务，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2、《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行政法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3、如果发行人存在如下违约事件：

3.1 在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购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3.2 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到期利息，且该违约持续超过 30 工作日仍未解除；

3.3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行为持续 30 工作日仍未解除；

3.4 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3.5 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本期债券的担保人发生企业解散或注销、营业执照吊销、停业且发行人未能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认可的新担保人，以及其他对本期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如果上述违约事件持续 30 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1）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所有迟付的利息；（iii）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迟延支付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的违约金；或（2）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或（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则，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4、若发生上述约定的违约事件（《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第 7.3 条）且一直持续，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期债券项下的义务。其中本期债券未能偿付本金或应付利息且一直持续的，受托管理人可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要求发行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迟延支付的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的每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

5、若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为本期债券管理之目的，从事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而该行为导致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政府调查、损害、合理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及执行费用），发行人应负责赔偿并使其免受损害。但若该行为因受托管理人的重大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造成，不在赔偿之列。发行人在本款项下的义务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后仍然有效；

若因受托管理人的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而导致发行人产生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政府调查、损害、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及执行费用），受托管理人应负责赔偿并使其免受损失。受托管理人在本款项下的义务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后仍然有效。

（七）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条件和程序

1、下列情况发生时变更受托管理人：

- 1.1 受托管理人不能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义务；
- 1.2 受托管理人解散、依法被撤销、破产或者由接管人接管其资产；
- 1.3 受托管理人不再具备任职资格；
- 1.4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决议变更受托管理人。

2、新任受托管理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 2.1 新任受托管理人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 2.2 新任受托管理人已经披露与债券发行人的利害关系；
- 2.3 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债券持有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3、单独和/或合并代表 10% 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要求变更受托管理人的，受托管理人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解除其受托管理人职责并聘请新的受托管理人，变更受托管理人的决议须经代表本期债券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发行人和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完成与变更受托管理人有关的全部工作。

4、自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受托管理人决议之日起，原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由新任受托管理人享有和承担，但新任受托管理人对原任受托管

理人的违约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争议解决

因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而产生的或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分歧或索赔，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应本着平等互利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则可直接向公司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在诉讼过程中，除协议双方有争议的、正在进行诉讼的事项外，双方仍应继续履行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其他条款。

第七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设立及发行上市情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原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并于 2007 年 10 月 23 日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1000000087156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4,400 万元，其中，孟凯出资 5,539 万元，持股比例 38.46%；深圳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4,511 万元，持股比例 31.33%；北京华伦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300 万元，持股比例 2.08%；孟庆偿等 45 个自然人共出资 4,050 万元，持股比例 28.13%。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购股份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1	孟凯	5,539	38.46
2	深圳湘鄂情	4,511	31.33
3	孟庆偿	661	4.59
4	陈晖	400	2.78
5	罗生阳	330	2.29
6	华伦东方	300	2.08
7	孟思	250	1.74
8	刘宏	240	1.67
9	谢印生	200	1.39
10	吴厉冰	200	1.39
11	黄靓	200	1.39
12	閻肃	155	1.08
13	李童欣	100	0.69
14	肖可欣	100	0.69
15	蒋勇	80	0.56
16	刘涛	80	0.56
17	章关水	70	0.49
18	吴培荣	60	0.42
19	刘士彬	50	0.35
20	王玉平	50	0.35
21	许海石	50	0.35
22	周智	50	0.35
23	孟菲	50	0.35
24	孟璇	50	0.35
25	周侠	40	0.28

26	柴秋玲	40	0.28
27	黎亮	40	0.28
28	肖民	40	0.28
29	隋涛	40	0.28
30	王政	40	0.28
31	王梅钦	40	0.28
32	王慧	40	0.28
33	胡畔	30	0.21
34	杨萍	30	0.21
35	李宝娣	30	0.21
36	李一卒	20	0.14
37	韩峰	20	0.14
38	包筱炜	20	0.14
39	陈敏	20	0.14
40	孟桃平	20	0.14
41	吕明昭	20	0.14
42	吴玉娟	20	0.14
43	欧爱云	15	0.10
44	陈景俊	15	0.10
45	刘小麟	14	0.10
46	全瑞	10	0.07
47	范肖冬	10	0.07
48	朱珍明	10	0.07
合计		14,400	100.00

(二) 公司历次股份变化以及上市情况

1、2007年增资至15,000万元

2007年11月，根据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600万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4,400万元增至15,000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孟凯出资5,539万元，持股比例36.93%；深圳湘鄂情出资4,511万元，持股比例30.07%；华伦东方出资300万元，持股比例2.00%；孟庆偿等120个自然人共出资4,650万元，持股比例31.00%。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2009年10月19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09]1093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2009年11月3日，本公司通过“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完成股票发行；2009年11月11日，本公司

股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0.00 万元，其中社会公众股为 5,000.00 万元。2009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三）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导致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况。

二、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前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440,000	55.22
1、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5,110,000	22.56
2、境内自然人持股	65,330,000	32.6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9,560,000	44.78
1、人民币普通股	89,560,000	44.78
合计	200,000,000	100.00

（二）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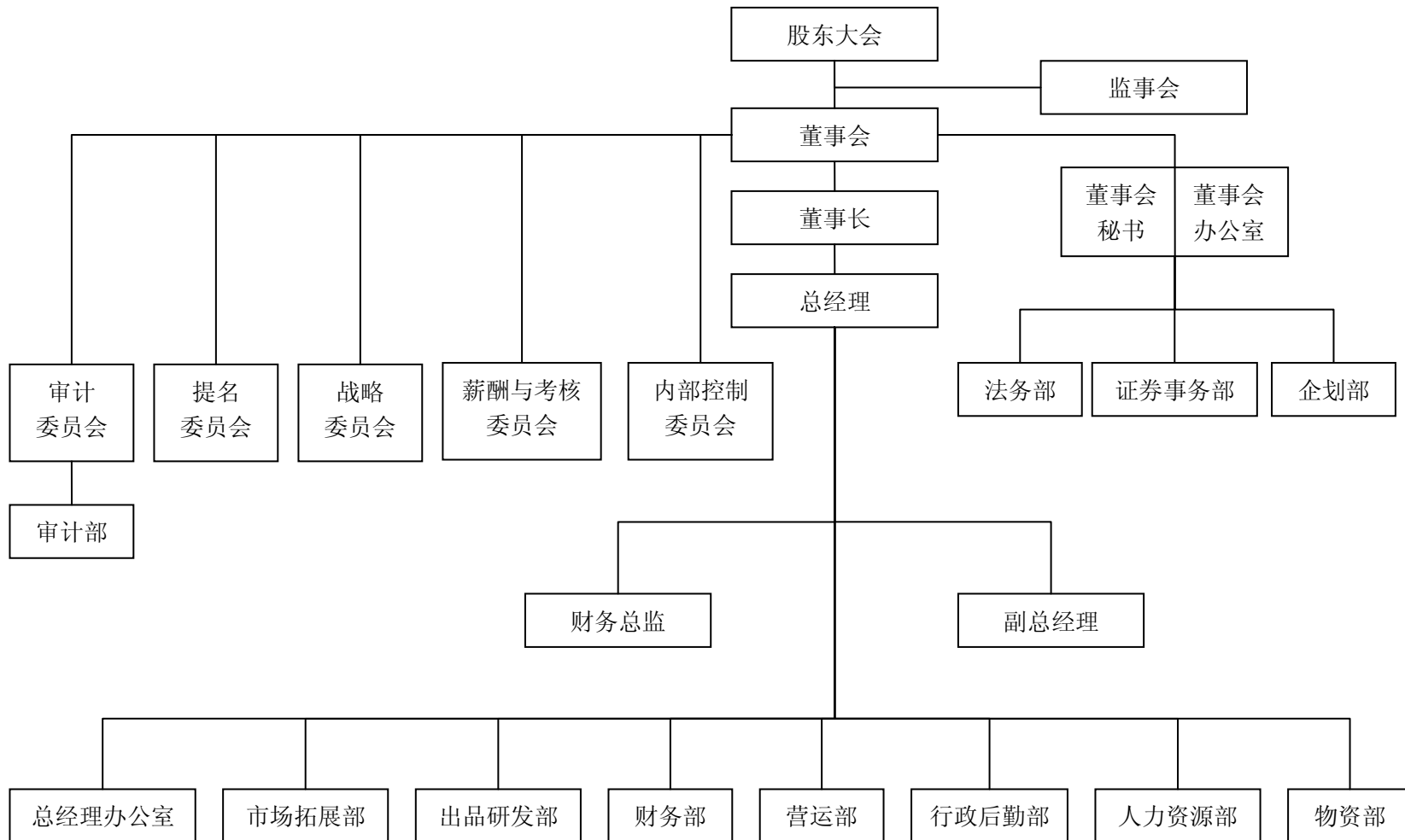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孟凯	境内自然人	55,390,000	27.70
深圳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110,000	22.56
陈晖	境内自然人	4,000,000	2.00
阎肃	境内自然人	2,804,000	1.40
罗生阳	境内自然人	2,588,000	1.29
刘宏	境内自然人	2,400,000	1.20
谢印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1.00
侯晓旭	境内自然人	1,394,227	0.70
韩晓群	境内自然人	1,351,300	0.68
吴厉冰	境内自然人	1,080,000	0.54

三、公司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有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独立运行机制，同时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组织职能机构，保障了公司的运营效率。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如图所示：



（二）分公司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湘鄂情母公司的分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营业所在地	负责人	主营业务
1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西单餐饮分公司	2003 年 11 月	北京	朱世杰	中餐、饮料、酒、零售卷烟
2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定慧寺餐饮分公司	2007 年 10 月	北京	阎肃	制售中餐；销售饮料、酒等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西单餐饮分公司	5,977.49	1,369.84	11,966.14	1,369.84
2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定慧寺餐饮分公司	6,606.41	2,423.93	14,708.45	2,423.93

（二）公司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公司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北京湘鄂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2007 年 9 月	孟凯	1,500	100%	餐饮管理
2.	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北京	2002 年 10 月	刘小麟	480	100%	餐饮服务
3.	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北京	2004 年 8 月	孟辉	500	100%	餐饮服务
4.	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北京	2006 年 3 月	蓝峰	300	100%	餐饮服务
5.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北京	2006 年 3 月	刘小麟	100	100%	餐饮服务
6.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北京	2008 年 7 月	夏桐	200	100%	餐饮服务
7.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北京	2008 年 7 月	夏桐	1,050	100%	餐饮服务
8.	北京广渠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北京	2010 年 3 月	夏桐	500	100%	餐饮服务
9.	北京月坛菁英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北京	2009 年 3 月	刘小麟	200	100%	餐饮服务
10.	北京湘鄂情农副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	2008 年 11 月	周波	200	100%	物资销售
11.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	2005 年 12 月	胡旭东	5,500	100%	餐饮服务
12.	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	2002 年 4 月	贺春	200	100%	餐饮服务
13.	长沙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长沙	2008 年 7 月	贺春	110	100%	餐饮服务
14.	河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郑州	2007 年 12 月	阎肃	1,000	100%	餐饮服务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5.	山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太原	2007年12月	阎肃	200	100%	餐饮服务
16.	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西安	2007年12月	阎肃	3,500	100%	餐饮服务
17.	内蒙古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2008年3月	夏桐	500	100%	餐饮服务
18.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拉萨	2009年1月	阎肃	100	100%	餐饮服务
19.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上海	2004年7月	葛莉娜	1,000	100%	餐饮服务
20.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	2010年1月	夏桐	1,000	100%	餐饮服务
21.	鄂州市湘鄂情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鄂州	2006年11月	胡旭东	500	100%	农业开发
22.	鄂州市湘鄂情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鄂州	2009年3月	杨金华	200	100%	人力资源服务
23.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1999年8月	李学林	30,420	10%	农资产品

2、公司合并范围内一级子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北京湘鄂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54.44	1,451.88	60.00	-89.57
2.	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2,612.33	1,144.50	5,578.52	980.54
3.	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1,676.40	767.13	2,642.60	202.11
4.	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2,935.99	1,078.88	7,779.04	1,386.68
5.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933.81	232.29	2,229.21	227.75
6.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3,943.86	883.27	5,307.70	160.18
7.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1,809.33	526.89	4,302.78	644.18
8.	北京月坛菁英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5,599.06	1,040.15	10,486.31	2,144.13
9.	北京湘鄂情农副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3,054.84	207.86	1,086.09	2.36
10.	北京广渠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2,010.72	1,319.44	1,745.23	-180.56
11.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15,442.45	12,658.98	7,596.55	265.77
12.	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4,169.59	358.29	4,611.21	262.90
13.	长沙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3,392.74	265.95	2,819.08	144.43
14.	河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5,687.45	865.80	0.00	-93.55
15.	山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1,465.88	1,132.01	2,689.78	270.86
16.	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13,085.10	10,190.29	209.66	-274.81
17.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1,554.06	-27.31	1,730.03	265.96
18.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3,199.84	2,165.65	4,620.53	264.12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9.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2,651.53	-143.26	691.33	-1,143.26
20.	内蒙古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2.56	-307.93	109.30	-564.10
21.	鄂州市湘鄂情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130.25	440.61	548.33	38.64
22.	鄂州市湘鄂情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227.95	521.59	875.74	-230.30

注：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孟凯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55,390,000 股，持股比例为 27.70%；深圳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45,110,000 股，持股比例为 22.56%。孟凯先生通过持有深圳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0% 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 22.56% 的股份，持有具有投票权股票的比例为 50.26%，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孟凯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 28,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数的 14.00%）处于质押状态；深圳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 41,010,000 股（占公司股份数的 20.51%）处于质押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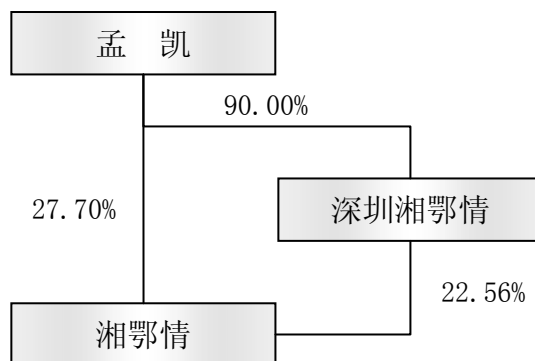
孟凯先生的简介请参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及控制关系图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和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孟凯先生除上图所示股权投资外，无其他对外投资。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持股数 (股)	2010 年从公司 领取报酬总额 (万元, 税前)	最近一年是否在股 东单位或其他关联 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孟凯	董事长	男	42	55,390,000	103.65	否
阎肃	董事、总经理	男	45	2,804,000	84.67	否
万钧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0	25.67	否
申伟	董事	男	49	0	3.60	否
周智	董事	男	41	500,000	0.00	是
韩伯棠	独立董事	男	62	0	10.00	否
祝卫	独立董事	男	46	0	10.00	否
陈静茹	独立董事	女	47	0	0.00	否
孟辉	监事会主席	男	33	200,000	26.35	否
刘小麟	监事、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男	47	140,000	26.53	否
张义明	监事、行政后勤部总管	男	33	0	7.50	否
朱珍明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6	100,000	40.72	否
夏桐	副总经理	男	42	0	36.93	否
兰国光	审计总监	男	42	0	16.78	否
陈景俊	出品总监	男	45	350,000	37.73	否

注：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熊国胜先生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辞呈，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熊国胜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尚有董事 8 人，由于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人数为 9 人，公司董事会将按规定增补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委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朱珍明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期不超过三个月，公司将按规定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业简历

1、董事会成员

孟凯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深圳南海粮食有限公司工程主管、深圳市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湘鄂情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深圳湘鄂情执行董事。

阎肃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南海酒店经理、武汉国宾大酒店执行总经理、深圳长江大酒楼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国贸旋转餐厅总经理、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万钧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深圳富临酒店经理、深圳宝得利海鲜酒家副总经理、广东惠州南亚酒店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嘉禾酒店总经理、山东新世纪酒店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嘉裕集团副总经理、深圳贸业集团副总经理和深圳湘鄂情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申伟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第二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大正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蓝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东嘉投资管理公司法律顾问。

周智先生，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深圳市湘鄂情中港城店。现任本公司董事、深圳湘鄂情总经理。

韩伯棠先生，194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教授、教育部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高校管理研究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和北京市专家顾问团顾问等职。

祝卫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和主任会计师、劳动与社会保障部年金基金评审专家、中小企业创新基金评审专家等职。

陈静茹女士，女，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律师。曾任中央财政金融学院保险系综合教研室副主任、北京保险学会理事、中国海商法学会理事、中央财经大学法律系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

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全球合伙人。

2、监事会成员

孟辉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小麟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和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张义明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职南海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和凯龙万邦厨具厂。现任本公司监事、行政后勤部总管。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朱珍明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中国冶金进出口公司湖北分公司财务科主管会计、湖北省冶金建筑设计院财务科科长、冶金部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总院财务处科长及主管会计、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中冶南方重工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夏桐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海军广州舰艇学院北园宾馆餐饮部经理、深圳阳光酒店野味海鲜酒家副总经理、深圳爱都酒店总经理、香港华祥集团华祥餐饮娱乐公司总经理、山东新世纪酒店副总经理、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顶上大酒店总经理、广州新荔枝湾顺记管理公司董事长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兰国光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湖北省鄂州市方磨具有限公司、湖北省鄂州市油脂化工总厂、湖北八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等。现任本公司审计总监。

陈景俊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广州花园酒店厨师、深圳湾大酒店厨师主管、深圳湾大酒店厨房总厨、桂林粤港大酒店总厨。现任本公司出品总监、行政总厨、出品研发部总监。

(三)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1、在子公司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名称	兼任职务
孟凯	董事长	北京湘鄂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阎肃	董事、总经理	河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山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西安菁英会餐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孟辉	监事会主席	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监事
刘小麟	监事	北京月坛菁英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国宾菁英电影放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夏桐	副总经理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广渠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内蒙古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其他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名称	兼任职务
孟凯	董事长	深圳湘鄂情	执行董事
周智	董事	深圳湘鄂情	总经理
申伟	董事	北京东嘉投资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韩伯棠	独立董事	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	教授
祝卫	独立董事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长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静茹	独立董事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全球合伙人
朱珍明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副监事长
夏桐	副总经理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兰国光	审计总监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六、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用途

公司主要业务是提供融湘鄂情特色菜品与湘鄂情特色服务为一体的餐饮服务。

1、湘鄂情特色产品

作为经营复合菜系的餐饮连锁企业，公司以湘菜、鄂菜、粤菜为主并吸收鲁菜、川菜、淮扬菜等各大菜系精萃，在人文情愫、营养、食疗方面独具新的特色，并将四季时蔬与稀有珍馐相融合、传统与时尚相结合的“健康美食”餐饮理念贯穿其中，逐渐形成了具有荆楚美食风格又博采众长的湘鄂情个性化菜品体系。公司各店提供菜品超过 300 道，每季度创新菜品超过 60 道。湘鄂情主要菜品的简介如下：

菜系	菜系描述
粤菜	主要以鲍、燕、参、虫草、海鲜为主，结合中、西及药膳的烹饪方法，以健康、营养为宗旨，根据各地顾客的口味进行设计。
湘菜	采用湖南地道的原材料，采用独特的湘西菜、毛家菜、土家菜的烹饪方法进行制作。
鄂菜	采用荆楚大地的特色原料，结合荆楚、鄂州、湖北土家菜等烹调方法，烹制出品种、口味多元化的湖北菜。
淮扬菜	以淮扬、苏杭、上海菜的烹调方法，采用多种原材料，烹调出口味清淡、回味醇厚、美味可口的怀旧及新派淮扬凉菜。
鲁菜	主要吸收北派海鲜的烹调方法，以海鲜为主打，创新出营养、美味又美观的新式鲁菜。

2、湘鄂情特色服务

公司在提供精美湘鄂情菜品的同时，更突出自身的品牌服务和“以情待人”、“以客为本”的经营理念，以标准、得体、温馨的服务获得目标客户的忠诚。公司旗下的“湘鄂情”品牌及提供的服务在业内和一大批客户群体中具有很高的认知度。

七、公司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一）行业基本情况

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国餐饮业发展经历了起步阶段、数量型发展阶段、规模化发展阶段和品牌建设阶段，初步形成了投资主体多元化、经营业态多样化、经营方式连锁化、品牌建设特色化、市场需求大众化的发展新格局，餐饮业已成

为国民经济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1、产业规模持续扩大，增长速度稳步回升

2010年，全国餐饮收入达17,648亿元，同比增长18.1%，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11.24%，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的贡献率为8.55%，拉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56个百分点。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2011年前三季度，餐饮业收入14,737亿元，同比增长16.5%，远远高于国家同期GDP9.1%的增长率。2006年-2010年，我国餐饮收入的增长率依次为16.4%、19.4%、24.7%、16.8%和18.1%，总体来看，近三年来我国餐饮增长速度在维持产业规模持续扩大的基础上稳步回升。(以上数据均引自《中国餐饮产业发展报告(2011)》，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餐饮百强营业额增速放缓，市场集中度有所提高

2010年，我国餐饮百强企业直营店资产总额为346.36亿元，利润总额超过60亿元，从业人员约为28.74万人；营业额为1,395.84亿元，比2009年度餐饮百强企业营业额增长了11.69%。从2006年-2010年，餐饮百强企业营业额增速依次为22.15%、19.98%、2.07%、22.63%和11.69%。因此，“十一五”期间，除2009年外，餐饮百强企业营业额增速呈逐年放缓态势，平均增速为15.71%。2009年，在国内拉动消费、扩大内需政策的作用下，餐饮百强企业营业额实现大幅增长，为2006年以来的最高水平。2010年，在通货膨胀的压力下，餐饮百强企业营业额虽然保持增长态势，但增速放缓，略低于“十一五”时期的平均增速水平。同时，餐饮百强企业的市场集中度有所提高，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2008至2010年，餐饮百强企业营业额占全社会餐饮收入的比重呈逐年上升态势，分别为6.62%、6.94%和7.91%；二是，餐饮百强企业中营业额超过10亿元的餐饮企业数量不断增加，已从2009年的26家增加到36家，其中有4家的营业额超过了50亿元。(以上数据均引自《中国餐饮产业发展报告(2011)》，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3、经营模式持续变革，新型业态不断涌现

我国餐饮市场目前形成正餐服务、快餐服务、饮料及冷饮服务和其他餐饮服务并存的格局。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消费需求的变化升级和互联网的普遍应用，餐饮的经营模式持续变革，餐饮市场细分不断深化，餐饮业在融合与分化中出现了一些新兴业态。国内中高端餐饮消费在金融危机中所受的影响较大，营业额下降明显。很多企业针对市场变化，利用企业现有人力资源、信息系统、配

送系统等资源，充分挖掘规模经济和范围经济优势，开始向其他细分市场延伸。此外，网络餐饮公司等新兴业态，利用其方便快捷的特点，最大可能地扩大消费者的选择空间，开始在餐饮市场初露端倪。

4、品牌建设得到加强，品牌体系初步形成

经过多年的持续快速发展，餐饮业品牌建设达到一个新的高度，初步形成了企业品牌、街区品牌、乡镇品牌和城市品牌四位一体的餐饮品牌体系。目前，获得中国驰名商标的餐饮企业有30多家，在45个品类中排名第20位，其中，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和全聚德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已在深交所成功上市，成为肩负繁荣餐饮行业和引领行业变革使命的重要力量。美食街区、餐饮特色乡镇、特色餐饮城市等地方品牌已近100个，2010年成都加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意城市网络，并被授予“美食之都”的荣誉称号；“中国厨师节”等全国性的餐饮品牌节庆活动成功举办，餐饮业品牌形成了点面结合、互动发展的良好局面。北京烤鸭、上海南翔小笼包、云南过桥米线、陕西羊肉泡馍等众多地方美食在上海世博会上引来了大批中外食客，弘扬了我国的饮食文化，提升了我国餐饮品牌的影响力。(以上数据均引自《中国餐饮产业发展报告(2011)》，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二) 主要影响因素和发展趋势

1、主要影响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产业政策支持

近年来，随着房租、人力成本及原材料价格的不断上涨，餐饮行业的利润率出现了下降，对此，国家一方面加强规范市场竞争秩序，另一方面逐步落实促进服务业发展的政策，以降低餐饮企业的运营成本等，积极支持餐饮业的发展。同时，商务部等国家相关行业监管部门根据餐饮企业的发展趋势，对中央厨房、食品基地和配送中心等项目在产业政策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另外，国家工商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也相继出台有关政策，引导餐饮连锁经营健康有序发展。

②刚性需求较大

国家“十二五”规划明确了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提出“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年均增长7%以上”。因此，“十二五”期间，国民经济的平稳较快发展和人均国

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将给餐饮业带来较大的刚性需求，为餐饮消费市场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不利因素

由于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低，我国餐饮企业整体规模偏小，同质化竞争严重，企业经营有待规范。与西方发达国家餐饮企业相比，我国餐饮行业普遍存在品牌意识淡薄、职业经理人培育机制不足、连锁化程度不高及食品安全重视程度不够等问题。另外，发展方式粗放、行业规范缺失及优秀人才匮乏等因素也在相当大程度上制约了国内餐饮业的转型升级和产业化发展。

2、发展趋势

“十二五”期间，我国餐饮行业仍将保持快速发展态势，餐饮企业在产业连锁化、品牌特色化、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的特点将更加明显。

（1）产业化、连锁化将成为餐饮业发展的主流

餐饮加工产业化、经营模式连锁化将成为我国餐饮行业发展的主流，百强企业等的竞争优势将更加明显，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同时，餐饮市场多元化和消费个性化的趋势愈加明显，餐饮市场将更加细分，一批当前具有管理优势和经营特色的餐饮企业将进一步发挥产业化、连锁化优势，扩大在细分市场上的规模和占有率。

（2）品牌与文化竞争进入全面提升阶段

中国餐饮业在经历了模仿、同质竞争阶段后，开始走向文化创新、菜品创新、寻求差异化路线，更加关注消费者在特色、服务、环境、营养、生态等方面的需求，品牌店、特色店和名牌餐饮企业的增长势头将更加迅猛，企业品牌竞争和文化培养力度进一步加强，文化内涵多元和内在含量积累的影响更加突出，品牌与文化竞争将进入全面提升阶段。

（3）产业转型升级步伐进一步加快

经过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的快速增长，我国餐饮行业已经走到产业发展的十字路口。不少知名餐饮企业已开始从提高员工报酬、重塑员工职业价值观，加强信息化建设、改善业务流程，引进先进技术、促进管理创新，以及探索新型经营模式、横纵联合等方面入手，逐步转变单纯依赖人员和店铺增长来扩大规模的粗放式发展方式，并通过建立和完善产业链等途径推动企业的转型升级。“十二五”期间，产业转型升级的步伐将进一步加快，并将成为许多餐饮企业发展的内在要

求。

(4) 食品安全监管力度不断加强

随着全社会对食品安全关注度的进一步提高,相关监管部门将加快推进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检验能力建设,建立健全食品安全政策法规、行业标准,全面加强监督检查力度,不断提高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的监管能力和水平。与此同时,餐饮企业也将在严格监管中不断规范自身行为,整个行业的食品安全水平将得到持续提高。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速度较快,2008-2010年年复合增长率达到22.63%。其中餐饮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最近三年及一期分别占公司营业收入的97.47%、98.06%、98.84%和99.37%,呈现不断提高的趋势。

表: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1、主营业务收入	90,681.64	99.81%	91,955.99	99.61%	73,522.52	99.65%	61,145.40	99.95%
(1)餐饮收入	90,279.37	99.37%	91,242.58	98.84%	72,348.67	98.06%	59,629.45	97.47%
(2)商标许可及加盟服务	402.27	0.44%	713.41	0.77%	1,173.85	1.59%	1,515.95	2.48%
2、其他业务收入	169.18	0.19%	361.43	0.39%	258.23	0.35%	31.80	0.05%
营业收入合计	90,850.82	100.00%	92,317.42	100.00%	73,780.75	100.00%	61,177.20	100.00%

(二)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和行业竞争地位

1、主要竞争对手

我国餐饮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由于市场规模大、行业进入门槛不高、行业集中度较低,很难出现具有绝对优势、处于垄断或支配地位的企业。但在各区域市场内,比如公司主要市场北京市已经出现了一些地区性行业领先企业和领先品牌,具有较强的影响力。以北京市场为例,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北京地区其他品牌的特色连锁酒楼,主要为全聚德股份有限公司、顺峰饮食酒店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黎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净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俏江南股份有限公司等。

2、行业竞争地位

经过十余年来的发展，公司在华北（北京）、华中（武汉、长沙）、华南（深圳）、华东（上海、南京）等地区的餐饮市场占有重要地位，已成为具有持续稳健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复合菜系特色酒楼餐饮企业。公司的“湘鄂情”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曾先后获得中国烹饪协会等机构授予的“全国绿色餐饮企业”、“全国特级酒家”、“中华餐饮名店”、“旅游五星级企业”、“鄂菜十大名店”、“第五届全国烹饪技术比赛”团体金奖、“2008年北京市纳税千强企业、连锁餐饮业前五强”、“2009年度北京餐饮企业（集团）50强”等诸多殊荣。特别是公司2009年成功上市为自身跨越发展奠定了基础，在行业中居于更加有利的地位。公司2010年获得的重要荣誉称号或获奖情况包括：1、被授予《创业家》杂志2009-2010年度新上市公司“创星50”荣誉称号；2、荣获中央电视台、《中国证券报》等单位联合组织评选的“中国证券市场最具活力新锐上市公司奖”；3、荣登《中国证券报》组织评选的“2009年度上市公司金牛百强—餐饮旅游行业榜”；4、被授予“湘菜领军企业”荣誉称号。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食品安全保障优势

公司历来重视对食品安全的监控和管理，从原料采购、生产加工到质量信息反馈三个阶段对食品质量进行全过程控制，在自身的经营实践过程中形成了独特完整的流程管理制度以及成熟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用以管理及控制各直营店和加盟店所提供产品的质量。公司的食品安全保障优势集中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为保障食品原材料的新鲜和食品安全，公司大力加强仓储和物流建设，建立由冷藏库、冷藏车和冷藏柜组成的“冷链”系统，打造可靠、完善、管理规范的食品冷藏链，全面提升食品安全与品质，高标准地把握原材料储运销售环节中的每个细节，确保每一道菜品的安全。二是，公司的质量检验和品质控制部门快速的完成对各类蔬菜的农药残留物及重金属含量的检测，对各类原辅材料、生产过程、成品出厂的微生物检测，以及对各类原辅材料的常规化学项目检测等，在源

头上极大提高了食品原材料质量安全水平。

2、菜品品质优势

公司菜肴以湘、鄂、粤三大菜系为主，兼收并蓄鲁菜、川菜、淮扬菜、本帮菜、东北菜、家常菜、谭家菜等其他优秀菜系的精髓，在人文情愫、营养、食疗等方面独具创新特色，将四季时蔬珍馐融合，使传统与时尚相得益彰。公司先后研发出许多独具特色的菜肴，其中具有代表性的有：冰镇有机紫菊、果木烤牛排、干锅湘之驴、红烧猪手圈、千岛湖有机鱼头、宫廷活参皇等，并且每月都进行新菜肴的研发。通过十几年来在菜肴方面的持续创新，公司在形成独具特色的菜品体系的同时，锻炼出了一批具有高超厨艺的烹饪大师，并培养了一支中青年专业骨干队伍，为公司保持菜品品质优势提供了强大的人力支持。除此以外，公司还引进了烹饪机器人，按照公司菜肴烹制标准制定机器人烹饪的配方和制作程序，为公司不断提高出品品质和支持多业态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支撑。

3、品牌和文化优势

目前，“湘鄂情”已成为我国中式正餐的全国驰名商标，湘鄂情品牌已成为湘菜、鄂菜的领军品牌及粤菜的知名品牌，在行业竞争中具有明显的品牌优势。随着公司股票在深交所中小企业板的成功上市，湘鄂情品牌更是家喻户晓，成为民族餐饮的代表品牌之一。

湘鄂情汲取中国传统文化中的情义精髓，与湖湘优秀餐饮文化相结合，逐步形成了以“传播餐饮文化、齐聚人间真情”为企业使命，以“引领行业革命、成就卓越人生”为企业愿景，以“重情义、勤创新”为核心价值观，以“情聚四海、义满天下”为客户观的湘鄂情企业文化，扩展了湘鄂情品牌的影响力，加强了团队的凝聚力。

4、服务优势

湘鄂情的服务突出“以情待人”的温馨氛围、贯彻“以客为本”的服务理念，并落实到每一个具体细微的言语和行为中，以标准、得体的服务使客人在品味美食的同时，感受到尊重、温馨和舒适。正是凭借独到的服务意识和细致入微的服务细节，湘鄂情在十几年的发展过程中赢得了一大批忠诚度很高的消费者的青睐，并得到业界同行的尊重。

5、管理优势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先进餐饮企业管理经验。目前，公司建立了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完善了企业内控体系，基本形成了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制约和相互促进的工作格局，并不断加以改进和完善。同时，公司还建立健全了许多重要管理制度，基本涵盖了公司资金流、实物流、人力流和信息流等各个方面。另外，针对日常经营，公司率先在行业中采用了“五常法”管理体系，并适时实施 ERP 管理系统，提升了客户关系管理水平，在行业发展中树立了明显的管理优势。

6、人才及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在餐饮行业具有资深经验的中高级技术人员，其中高级厨师82名，获得中国烹饪名师荣誉称号的3人，获得由中国烹饪协会授予的中国烹饪大师荣誉称号的1人。在菜品研发上，公司以开发新的原材料为源头，形成了由技术研究部门牵头、各分店参与共同开发菜品的研发体系，每季度对创新成果进行评估考核，对入围者给予加薪或晋升的奖励；同时，每年进行菜肴创新和创作比赛，对胜出者进行奖励。另外，公司的湘、鄂、粤三大菜系厨房实行独立运营和独立核算，通过各菜系厨房间的竞争保证了菜品能够不断推陈出新，与时俱进。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内容主要摘自公司财务报告，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公司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2011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以上报告已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天健光华对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天健光华审(2009)GF 字第 01002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对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10041 号、天健正信审（2011）GF 字第 010057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1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一）合并会计报表

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 1-9 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6,183,606.46	619,850,974.42	901,200,434.38	65,790,152.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41,148,288.39	21,180,127.99	13,796,962.16	17,711,032.93
预付款项	305,557,066.28	174,982,415.28	86,934,957.56	84,851,349.41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174,538,809.64	26,722,430.17	27,495,738.92	28,628,587.78
存货	53,699,904.23	49,955,553.84	38,668,820.24	42,747,044.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901,127,675.00	892,691,501.70	1,068,096,913.26	239,728,166.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44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99,586,090.31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99,678,401.16	85,808,840.33	62,224,819.30	50,704,551.28
在建工程	31,430,802.18	154,653,592.23	86,175,850.32	9,686,939.39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5,860,804.34	6,508,804.95	6,206,912.19	5,014,354.63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39,420,320.37	39,420,320.37	13,452,844.82	13,452,844.82
长期待摊费用	245,499,816.66	212,231,123.71	88,651,690.17	87,978,985.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85,932.86	3,835,358.79	3,919,106.14	3,913,618.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5,362,167.88	502,458,040.38	260,631,222.94	172,199,294.37
资产总计	1,626,489,842.88	1,395,149,542.08	1,328,728,136.20	411,927,460.8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000,000.00	-	-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83,630,587.61	89,989,331.63	57,592,392.22	57,034,593.13
预收款项	119,006,091.15	106,342,110.87	74,538,874.87	58,058,953.64
应付职工薪酬	7,664,300.39	2,039,830.13	7,213,750.10	5,875,294.35
应交税费	17,698,364.14	12,267,779.10	9,282,152.70	10,464,388.51
应付利息	370,860.22	-	-	-
应付股利	-	-	2,160,000.00	-
其他应付款	31,013,713.37	14,061,717.53	8,874,408.44	8,286,607.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6,023,440.28	-	-	-
流动负债合计	339,407,357.16	224,700,769.26	159,661,578.33	149,719,837.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700,000.00	70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700,000.00	700,000.00	-	-
负债合计	420,107,357.16	225,400,769.26	159,661,578.33	149,719,837.02
股东权益：	-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828,855,815.73	865,258,179.53	865,258,179.53	30,138,143.53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25,592,356.42	25,592,356.42	17,961,912.17	8,672,011.52
未分配利润	151,572,399.04	75,661,606.81	82,269,872.77	68,829,065.4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6,020,571.19	1,166,512,142.76	1,165,489,964.47	257,639,220.50
少数股东权益	361,914.53	3,236,630.06	3,576,593.40	4,568,403.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6,382,485.72	1,169,748,772.82	1,169,066,557.87	262,207,623.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6,489,842.88	1,395,149,542.08	1,328,728,136.20	411,927,460.89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8,508,257.51	923,174,242.83	737,807,511.11	611,772,011.85
二、营业总成本	803,007,366.07	833,505,008.38	628,473,067.93	523,238,812.16
营业成本	283,747,293.37	309,267,607.19	236,107,851.75	218,196,875.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428,699.57	51,546,648.26	41,255,108.03	33,656,279.43
销售费用	350,166,578.59	375,021,887.44	237,628,796.20	181,372,408.77
管理费用	109,274,721.64	96,987,655.18	107,843,330.88	84,442,330.31
财务费用	9,030,897.25	1,298,430.79	5,680,903.31	4,531,445.29
资产减值损失	359,175.65	-617,220.48	-42,922.24	1,039,472.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743,490.31	-	2,914,141.83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3,490.31	-	-	-
汇兑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	106,244,381.75	89,669,234.45	112,248,585.01	88,533,199.69
加：营业外收入	3,101,017.74	3,092,251.01	1,984,741.53	1,702,657.55
减：营业外支出	283,295.96	1,535,975.41	2,999,673.04	352,050.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461.81	-	-	-
四、利润总额	109,062,103.53	91,225,510.05	111,233,653.50	89,883,806.54
减：所得税费用	31,230,390.63	29,043,295.10	30,394,755.50	22,737,942.10

五、净利润	77,831,712.90	62,182,214.95	80,838,898.00	67,145,86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910,792.23	58,022,178.29	76,730,707.97	63,796,342.30
少数股东损益	1,920,920.67	4,160,036.66	4,108,190.03	3,349,522.1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	0.29	0.50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	0.29	0.50	0.43
七、其他综合收益			-630,000.00	- 4,920,0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77,831,712.90	62,182,214.95	80,208,898.00	62,225,86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910,792.23	58,022,178.29	76,100,707.97	58,876,342.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0,920.67	4,160,036.66	4,108,190.03	3,349,522.14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0,968,428.26	944,782,161.03	743,341,320.90	624,702,933.3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5,218.08	368,385.08	-	1,373,958.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26,719.16	9,661,970.28	10,966,269.74	3,065,43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400,365.50	954,812,516.39	754,307,590.64	629,142,327.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236,663.82	346,314,066.25	259,900,109.11	232,408,192.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673,076.11	191,579,689.90	120,110,225.66	103,576,43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018,564.23	81,136,170.11	74,318,775.42	50,717,953.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904,611.39	216,220,078.81	158,258,788.92	120,605,65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832,915.55	835,250,005.07	612,587,899.11	507,308,23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67,449.95	119,562,511.32	141,719,691.53	121,834,091.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818,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2,914,141.8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776.06	236,008.00	666,968.00	213,21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1,981.32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5,757.38	236,008.00	4,399,109.83	213,21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0,492,370.87	310,161,095.57	106,487,728.02	146,678,150.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8,570,800.00	10,000,000.00	11,41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5,326,883.71	-	9,52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4,000.00	-	13,976,521.00	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087,170.87	335,487,979.28	131,874,249.02	156,898,150.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031,413.49	-335,251,971.28	-127,475,139.19	-156,684,93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	909,5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4,700,000.00	-	2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828,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100,000.00	-	929,500,000.00	15,828,7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3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3,604.16	63,660,000.00	57,767,306.00	23,355,720.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6,660,00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800.26	2,000,000.00	20,566,964.00	6,28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3,404.42	65,660,000.00	108,334,270.00	29,640,72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796,595.58	-65,660,000.00	821,165,730.00	-13,811,970.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667,367.96	-281,349,459.96	835,410,282.34	-48,662,811.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850,974.42	901,200,434.38	65,790,152.04	114,452,963.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183,606.46	619,850,974.42	901,200,434.38	65,790,152.04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 1-9 月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9,863,613.29	440,082,656.48	849,883,448.18	30,340,755.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10,633,813.82	5,334,185.64	2,775,414.88	5,923,896.64
预付款项	163,275,127.54	61,175,494.00	34,688,219.43	38,212,979.40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28,040,000.00	-
其他应收款	377,270,053.39	266,780,881.29	145,234,479.97	49,928,228.53
存货	12,762,353.74	17,274,137.17	17,210,770.39	25,820,994.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783,804,961.78	790,647,354.58	1,077,832,332.85	150,226,855.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44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630,055,811.49	397,071,721.18	121,254,804.47	118,754,804.4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34,228,531.43	37,521,735.48	32,350,343.47	27,844,435.73
在建工程	4,743,990.13	5,008,366.77	14,167,446.64	1,456,194.74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747,743.96	4,988,448.98	5,340,888.10	4,386,332.43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40,301,522.56	37,010,422.51	24,951,614.72	28,060,078.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2,560.69	608,328.92	710,376.30	697,991.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4,680,160.26	482,209,023.84	198,775,473.70	182,647,838.23
资产总计	1,498,485,122.04	1,272,856,378.42	1,276,607,806.55	332,874,693.5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000,000.00	-	-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15,240,569.16	17,100,111.84	16,631,890.25	17,179,436.68
预收款项	46,395,760.00	44,359,328.00	36,766,123.62	31,838,007.12
应付职工薪酬	2,910,556.82	1,521,624.71	3,657,988.70	3,204,071.90
应交税费	4,429,467.03	147,138.80	2,327,625.75	2,760,240.47
应付利息	302,502.22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10,713,485.71	49,357,624.65	76,858,070.29	51,545,871.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6,023,440.28	-	-	-
流动负债合计	250,015,781.22	112,485,828.00	136,241,698.61	116,527,628.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700,000.00	70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700,000.00	700,000.00	-	-
负债合计	330,715,781.22	113,185,828.00	136,241,698.61	116,527,628.16
股东权益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865,258,179.53	865,258,179.53	865,258,179.53	30,138,143.53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25,592,356.42	25,592,356.42	17,961,912.17	8,672,011.52
未分配利润	76,918,804.87	68,820,014.47	57,146,016.24	27,536,910.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1,167,769,340.82	1,159,670,550.42	1,140,366,107.94	216,347,065.42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7,769,340.82	1,159,670,550.42	1,140,366,107.94	216,347,065.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8,485,122.04	1,272,856,378.42	1,276,607,806.55	332,874,693.58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8,170,606.91	273,879,989.26	222,487,704.76	215,201,016.11
二、营业总成本	219,840,431.86	252,014,964.00	185,104,469.52	179,505,234.91
其中：营业成本	69,352,435.78	92,520,570.84	73,767,544.00	79,576,645.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549,383.40	15,063,399.41	12,236,823.81	11,836,055.92
销售费用	76,373,329.02	80,578,151.42	61,785,171.76	59,542,651.35
管理费用	59,076,018.10	68,969,592.14	36,156,873.02	26,023,861.72
财务费用	2,503,304.74	-4,755,990.33	1,043,450.82	1,554,831.87
资产减值损失	-14,039.18	-360,759.48	114,606.11	971,188.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743,490.31	60,532,892.84	66,514,141.83	19,550,706.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3,490.31	-	-	-
汇兑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	9,073,665.36	82,397,918.10	103,897,377.07	55,246,487.50
加：营业外收入	1,686,118.97	1,423,033.45	450,983.19	470,999.37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831,677.43	372,104.15	40,058.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	10,559,784.33	82,989,274.12	103,976,256.11	55,677,428.04
减：所得税费用	2,460,993.93	6,684,831.64	11,077,249.59	6,811,684.82
五、净利润	8,098,790.40	76,304,442.48	92,899,006.52	48,865,743.2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714,253.96	277,697,354.81	232,590,454.13	221,745,153.6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57,238.58	26,482,039.38	10,353,945.99	252,04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271,492.54	304,179,394.19	242,944,400.12	221,997,202.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938,680.92	118,082,555.91	82,590,099.22	92,068,160.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84,604.38	61,786,231.84	35,654,552.97	35,339,213.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94,279.74	24,600,969.01	24,316,464.11	15,809,96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33,956.76	89,286,567.55	58,207,420.53	39,824,75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551,521.80	293,756,324.31	200,768,536.83	183,042,08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19,970.74	10,423,069.88	42,175,863.29	38,955,11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818,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640,000.00	13,219,630.86	20,41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242.00	115,000.00	322,000.00	183,21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1,981.32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1,223.32	59,755,000.00	14,359,630.86	20,593,21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534,050.59	99,593,952.58	50,891,814.77	66,186,64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6,170,800.00	286,940,000.00	13,910,000.00	2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9,52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	12,000,000.00	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704,850.59	386,533,952.58	76,801,814.77	97,406,64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663,627.27	-326,778,952.58	-62,442,183.91	-76,813,429.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09,5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000,000.00	-	2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800,000.00	87,348,091.00	88,700,000.00	33,898,08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800,000.00	87,348,091.00	1,018,200,000.00	43,898,089.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3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5,386.66	57,000,000.00	54,827,306.00	18,941,73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00,000.00	123,793,000.00	93,563,681.00	23,156,788.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075,386.66	180,793,000.00	178,390,987.00	42,098,518.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24,613.34	-93,444,909.00	839,809,013.00	1,799,571.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219,043.19	-409,800,791.70	819,542,692.38	-36,058,744.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082,656.48	849,883,448.18	30,340,755.80	66,399,500.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863,613.29	440,082,656.48	849,883,448.18	30,340,755.80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 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要经营范围
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480	100	会议服务；餐饮服务，零售包装食品、 国产卷烟
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00	100	会议服务；中餐（含冷荤）；零售卷 烟、雪茄烟；销售饮料
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00	100	会议服务；制售中餐（含冷荤）；销 售饮料，酒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	100	会议服务；中餐（含冷荤凉菜）；零 售饮料、酒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	100	会议服务；中餐服务（含冷荤）、销 售酒水、饮料、卷烟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50	100	制售中餐（含冷荤）、销售酒水、饮 料、卷烟
北京广渠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00	100	餐饮服务；会议服务
北京月坛菁英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	100	会议服务；中餐（含冷荤凉菜）、饮 料、酒
北京国宾菁英电影放映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	100	电影放映
北京湘鄂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500	1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 会议服务
北京湘鄂情农副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	100	销售蔬菜、水果、鲜肉、酒店用品、 厨房用品等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500	100	对餐饮业投资；投资咨询；会议服务； 酒店管理；主食、热菜、凉菜；小吃； 点心
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	100	餐饮投资、餐饮管理及咨询；制售主 食、热菜、凉菜，销售预包装酒类饮 料；零售烟
长沙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10	100	中餐制售：主食、热菜；预包装酒类、 饮料的零售，卷烟、雪茄烟的零售； 会展服务
株洲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	100	大型餐饮（含凉菜、生食海产品）
河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	100	餐饮服务，卷烟零售；预包装食品零 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会 议服务

山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	100	组织会议会务；主食、热菜、烧烤、火锅、凉菜、酒、饮料的销售
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500	100	特大型餐馆；餐饮投资、管理咨询；会议接待服务
西安菁英会餐饮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	100	特大型餐馆；餐饮投资及管理
鄂州市湘鄂情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00	100	生态观光旅游农业；农作物、林木种植、销售、淡水养殖与销售；销售土特产品
鄂州市湘鄂情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	100	为劳动者介绍用人单位；为用人单位和居民家庭推荐劳动者，开展职业指导、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服务；收集和发布执业供求信息；组织执业招聘洽谈会；人才劳务派遣服务；人才职业培训和测评
内蒙古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00	100	餐饮管理及咨询服务；会议服务；大型餐饮；酒类销售；卷烟零售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	100	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餐饮投资及管理
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	80	餐饮服务、为餐饮企业提供管理服务、会务服务
合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	100	餐饮服务；餐饮管理与咨询；餐饮用品研发与咨询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	100	餐饮、会议接待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	100	大型饭店（含熟食卤味），酒零售。卷烟、雪茄烟销售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2008年至2011年9月30日，公司通过协议购买股权、新设子公司等多种方式新增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或增加了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持股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变动产生的影响
2011年1-9月		
合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2010年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广渠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收购	纳入合并范围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收购	纳入合并范围
株洲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国宾菁英电影放映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西安菁英会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2009年		
北京西宫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鄂州市湘鄂情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2008年		
内蒙古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长沙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湘鄂情农副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新设	纳入合并范围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 母公司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2.07%	8.89%	10.67%	35.01%
流动比率	3.14	7.03	7.91	1.29
速动比率	3.08	6.88	7.78	1.07
每股净资产(元)	5.84	5.80	5.70	1.44
项目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58	67.54	51.15	33.93
存货周转率(次)	4.62	5.37	3.43	3.46
利息保障倍数(倍)	5.79	-	126.47	291.39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69%	6.58%	8.15%	22.5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0.17	0.05	0.21	0.26
每股现金净流量(元)	-1.10	-2.05	4.10	-0.2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	0.38	0.60	0.33

(二) 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5.83%	16.16%	12.02%	36.35%
流动比率	2.66	3.97	6.69	1.60
速动比率	2.50	3.75	6.45	1.32

每股净资产(元)	6.03	5.83	5.83	1.72
项目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15	52.79	46.83	33.32
存货周转率(次)	5.47	6.98	5.80	6.03
利息保障倍数(倍)	45.10	-	135.23	469.8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29%	4.97%	6.58%	24.7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79	0.60	0.71	0.81
每股现金净流量(元)	-1.47	-1.41	4.18	-0.3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8	0.29	0.50	0.43

未经特别说明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份总数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 (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期末股份总数
- (9) 每股现金净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份总数
- (1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期末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 (11)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加权平均股份总数

(三) 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合并口径)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1、净资产收益率情况表

项目	2011年 9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元)	1,206,020,571.19	1,166,512,143.00	1,165,489,964.00	257,639,220.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75,910,792.23	58,022,178.29	76,730,707.97	63,796,342.30

项目	2011年 9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29%	4.97%	6.58%	24.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0%	5.02%	23.65%	26.97%
影响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2,097,093.21	1,147,765.53	1,399,539.14	986,41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利润（元）	73,813,699.02	56,874,412.76	75,331,168.83	62,809,923.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的净资产收益率	6.12%	4.88%	6.46%	2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	6.13%	4.92%	23.21%	26.55%

2、每股收益情况表

单位：元/股

项目	2011年前三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按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	0.38	0.29	0.50	0.43
按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稀释每股收益	0.38	0.29	0.50	0.43
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	0.37	0.28	0.49	0.42
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稀释每股收益	0.37	0.28	0.49	0.42

3、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前三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15.04	-209,608.28	-122,930.04	-84,405.6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00,000.00	671,500.00	685,800.00	383,73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债务重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14,141.83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0,607.99	1,094,383.88	-1,577,801.47	1,051,274.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701,730.76	-389,068.90	-474,802.58	-337,651.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099.06	-19,441.17	-24,868.60	-26,536.01
合计	2,097,093.21	1,147,765.53	1,399,539.14	986,419.13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 (2)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 +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 (3) 基本每股收益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期初股份总数 +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 (4) 稀释每股收益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以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 × (1 - 所得税率)] ÷ (期初股份总数 +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 报告期缩股数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主要以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9 月财务报表为基础，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分析。若各分项数字之和（或差）与合计数字存在微小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一）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1、合并报表分析

（1）主要资产情况

公司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9 月末的合并资产总额分别为 41,192.75 万元、132,872.81 万元、139,514.95 万元和 162,648.98 万元。2009 年末总资产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 2009 年 1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88,575 万元，使得当年公司资产总额大幅增加。2011 年 9 月末总资产增加主要是公司在 2011 年新增了 15,400 万元银行贷款。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流动资产	90,112.77	55.40%	89,269.15	63.99%	106,809.69	80.38%	23,972.82	58.20%
非流动资产	72,536.22	44.60%	50,245.80	36.01%	26,063.12	19.62%	17,219.93	41.80%
资产总计	162,648.98	100.00%	139,514.95	100.00%	132,872.81	100.00%	41,192.75	100.00%

1) 流动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货币资金	32,618.36	36.20%	61,985.10	69.44%	90,120.04	84.37%	6,579.02	27.44%
应收账款	4,114.83	4.57%	2,118.01	2.37%	1,379.70	1.29%	1,771.10	7.39%
预付账款	30,555.71	33.91%	17,498.24	19.60%	8,693.50	8.14%	8,485.13	35.39%
其他应收款	17,453.88	19.37%	2,672.24	2.99%	2,749.57	2.57%	2,862.86	11.94%
存货	5,369.99	5.96%	4,995.56	5.60%	3,866.88	3.62%	4,274.70	17.83%
流动资产合计	90,112.77	100.00%	89,269.15	100.00%	106,809.69	100.00%	23,972.82	100.00%

截至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9 月末，流动资产分别为 23,972.82 万元、106,809.69 万元、89,269.15 万元、90,112.77 万元。2009 年末流动资产占比较上年末增加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到账使得年末货币资金增加所致。2010 年末和 2011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比例逐年下降，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余额大幅降低引起的。

①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现金和银行存款构成，一方面用于满足餐饮门店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另一方面为后续新开门店的投资和现有门店的装修改造做准备。200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08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 2009 年 1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88,575 万元到账，且尚未完全投入使用所致。2010 年末和 2011 年 9 月末，货币资金逐步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用于新开门店、原有门店装修以及股权收购的金额较大。2011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下降至 36.20%，随着公司对外投资活动的持续进展，货币资金占比将进一步下降。

②应收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9 月/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度/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度/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度/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90,850.83	92,317.42	73,780.75	61,177.20
应收账款	4,114.83	2,118.01	1,379.70	1,771.10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4.53%	2.29%	1.87%	2.90%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顾客在门店消费挂账款，随着公司门店的增加，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长。由于餐饮业的行业特性，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和流动资产比重较小，201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53%；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4.57%。公司采用多种方式确保应收账款的到期收回，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5% 以下，201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前期上升，主要是因为应对市场竞争，公司采取客户信用签单或担保和委托合作商户代收等经营策略所致。

公司应收账款除在途结算款（客户以银行卡或银行支票已付账，但款项尚未划转至本公司银行账户的消费款）不计提坏账之外，其他挂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截止 2011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种类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96.08	100%	81.25	100%	2,173.55	100%	55.54	100%
组合1：消费挂账款	4,196.08	100%	81.25	100%	2,173.55	100%	55.54	100%
组合小计	4,196.08	100%	81.25	100%	2,173.55	100%	55.54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196.08	100%	81.25	100%	2,173.55	100%	55.54	1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92.14	85.61%	39.87	2,012.15	92.57%	33.90
其中：在途结算款	791.77	18.87%	0.00	317.17	14.59%	0.00
1—2年	510.36	12.16%	19.12	121.48	5.59%	12.00
2—3年	35.51	0.85%	4.80	36.12	1.66%	7.22
3年以上	58.07	1.38%	17.47	3.80	0.17%	2.42
3—4年	21.70	0.52%	4.20	1.97	0.09%	0.59
4—5年	18.34	0.44%	11.90	-	-	-
5年以上	18.04	0.43%	1.37	1.82	0.08%	1.82
合计	4,196.08	100%	81.25	2,173.55	100%	55.54

总体来看，2011年9月末应收账款中1年以内占绝大部分，公司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较低（2011年9月末占流动资产4.57%），坏账准备计提合理，期末应收账款风险可控。

③预付款项

截至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9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分

别为 8,485.13 万元、8,693.50 万元、17,498.24 万元和 30,555.71 万元，主要为预付新店开设所需的购房款、股权收购订金和贵重食材及酒类的采购订金。公司预付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2011 年 9 月末一年以内预付款项占比为 96.29%。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武汉港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购房款
武汉市金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7,9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购房款
西藏汉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 年以内	股权收购保证金
北京雍宏旺通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订金
北京怡和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订金

按账龄列示的预付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420.64	96.29	14,237.92	81.36
1 至 2 年	180.89	0.59	1,875.63	10.72
2 至 3 年	938.47	3.07	4.69	0.03
3 年以上	15.70	0.05	1,380.00	7.89
合计	30,555.71	100	17,498.24	100

④其他应收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增长较快，截至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9 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2,862.86 万元、2,749.57 万元、2,672.24 万元和 17,453.88 万元。最近一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增长较快，主要是应收合作项目款增加所致。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北京市和泓置地有限公司	6,000.00	1 年以内	合作项目款
深圳市麦广帆饮食策划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 年以内	合作项目款
天恒通利（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682.86	1 年以内	合作项目款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司令部招待所	420.00	1 年以内、2-3 年	装修补贴款、租房押金
上海众荷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37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其中，北京市和泓置地有限公司应收款系公司向其转让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台北路 72 号 A、B 两块土地 50% 土地使用权所形成。深圳市麦广帆饮食策划管理有限公司应收款系双方项目合作订金。天恒通利（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应收款系应收项目垫付款项；公司原拟在北京安立路租赁房产开设新店，后由于项目未通过环境评估，该房产不能再用于餐饮经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定终止该项目。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司令部招待所应收款系公司应收西单店房屋出租方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司令部招待所装修补助款和房租押金。上海众荷管理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之联营企业，370 万元为应收其往来款。

⑤ 存货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原材料	1,762.21	32.82%	2,546.16	50.97%	2,192.33	56.69%	2,516.20	58.86%
库存商品	3,353.94	62.46%	2,246.60	44.97%	1,526.41	39.47%	1,592.40	37.25%
周转材料	253.84	4.73%	202.80	4.06%	148.14	3.83%	166.11	3.89%
合计	5,369.99	100.00%	4,995.56	100.00%	3,866.88	100.00%	4,274.70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各类食材、调味品和用于销售的酒类、香烟等商品。最近三年，原材料波动幅度不大，周转效率较高。2011 年 9 月末较去年末下降，主要是公司原材料存在季节性周期波动，年末公司需要为春节旺季备货，因此原材料年末余额一般较三季度末有显著提高。库存商品增幅较快，2011 年 9 月末库存商品余额为 3,353.94 万元，占存货总额的比例上升至 62.46%，主要原因为酒类价格近年来涨幅较大，公司为了降低涨价因素影响，提前增加了库存。

2) 非流动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4.80	0.84%
长期股权投资	19,958.61	27.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9,967.84	27.53%	8,580.88	17.08%	6,222.48	23.87%	5,070.46	29.45%
在建工程	3,143.08	4.33%	15,465.36	30.78%	8,617.59	33.06%	968.69	5.63%

无形资产	586.08	0.81%	650.88	1.30%	620.69	2.38%	501.44	2.91%
长期待摊费用	24,549.98	33.85%	21,223.11	42.24%	8,865.17	34.01%	8,797.90	51.09%
商誉	3,942.03	5.43%	3,942.03	7.85%	1,345.28	5.16%	1,345.28	7.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8.59	0.54%	383.54	0.76%	391.91	1.50%	391.36	2.27%
非流动资产	72,536.22	100.00%	50,245.80	100.00%	26,063.12	100.00%	17,219.93	100.00%

截至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9 月末，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7,219.93 万元、26,063.12 万元、50,245.80 万元和 72,536.22 万元，最近三年及一期增长速度较快。2009 年末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大幅下降主要是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所致，自公司上市以来，该比例逐步提高，2011 年 9 月末已上升至 44.60%。2010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是在建工程和长期待摊费用增加，2011 年 9 月末部分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同时长期股权投资增幅较大。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长期待摊费用等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①长期股权投资

最近三年公司合并口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均为 0 元，2011 年 9 月末余额增加 19,958.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11 年 3 月受让*ST 中农 10% 股权，交易金额 19,864.26 万元，并用权益法核算该项长期股权投资。

鉴于上述收购存在一定风险，深圳湘鄂情 2011 年 3 月 22 日向公司出具《承诺函》并承诺，如此项战略性股权投资出现失误造成公司损失，深圳湘鄂情愿意承担全部投资损失。根据《承诺函》，公司收购*ST 中农 3,042 万股股份后三年内，如卖出该股份收回的金额少于 19,864.26 万元；或三年内不卖出该股份，但该股份在三年到期日（含当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全部市值少于 19,864.26 万元，其差额损失由深圳湘鄂情承担。

②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厨房设备。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完成，下属子公司门店数量增加，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增幅较大。2011 年 9 月末固定资产 19,967.84 万元，较年初增长 132.70%，主要是公司郑州黄河路店和西安南二环店所购房产装修竣工验收结转固定资产所致，在建工程相应减少。

③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入固定资产的装修改造支出，装修改造完成后

按 5 年进行直线法摊销。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增长较快，2011 年 9 月末为 24,549.98 万元，同比增长 15.68%；2010 年末为 21,223.11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9.40%，主要是公司新开门店和原有门店装修改造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④商誉

2010 年末和 2011 年 9 月末，公司商誉账面余额为 3,942.03 万元。2010 年末较 2009 年末账面余额增加 2,596.7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10 年公司非同一控制下收购上海店 100% 股权，共支付收购款 2,700 万元，收购价款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1,853.47 万元确认为商誉；二是 2010 年公司非同一控制下收购西藏店 100% 股权，共支付收购款 450 万元，收购价款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743.28 万元确认为商誉。2008 年和 2009 年末商誉余额 1,345.28 万元形成的原因为：2007 年公司分别收购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100% 股权、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35% 股权、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40% 股权和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10.71% 股权，收购价款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 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扩张速度较快，2009 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能够支持公司后续两年的业务拓展需要。而随着募集资金逐步使用完毕，公司未来经营存在进一步的资金需求，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负债规模将随着业务发展逐步提高。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负债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00.00	17.61%	0.00	0.00%	0.00	0.00%	1,000.00	6.68%
应付账款	8,363.06	19.91%	8,998.93	39.92%	5,759.24	36.07%	5,703.46	38.09%
预收款项	11,900.61	28.33%	10,634.21	47.18%	7,453.89	46.69%	5,805.90	38.78%
应付职工薪酬	766.43	1.82%	203.98	0.90%	721.38	4.52%	587.53	3.92%
应交税费	1,769.84	4.21%	1,226.78	5.44%	928.22	5.81%	1,046.44	6.99%
应付利息	37.09	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0.00	0.00%	216.00	1.35%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101.37	7.38%	1,406.17	6.24%	887.44	5.56%	828.66	5.53%
其他流动负债	602.34	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33,940.74	80.79%	22,470.08	99.69%	15,966.16	100.00%	14,971.98	1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	19.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计负债	70.00	0.17%	70.00	0.31%	0.00	0.00%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70.00	19.21%	70.00	0.31%	0.00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42,010.74	100.00%	22,540.08	100.00%	15,966.16	100.00%	14,971.9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总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但流动负债占比不断下降。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预收款项和其他应付款。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2011年9月末占负债总额的19.21%，主要为2011年公司新增长期借款8,000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①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活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商业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并于2011年向银行贷款15,400万元，其中报告期末母公司银行贷款余额14,400万元，子公司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银行贷款余额1,000万元。

②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来自于公司日常商品采购，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付账款的规模也相应扩大。截至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9月末公司合并报表应付账款分别为5,703.46万元、5,759.24万元、8,998.93万元和8,363.06万元。2010年末较2009年末应付账款大幅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相关采购额增加，应付供应商往来款增加。公司应付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截至2011年9月末，公司合并报表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烟台市莱山区华宁商行	416.63	1年以内	供应商货款
北京铭海水产品经营部	300.01	1年以内	供应商货款
北京怡和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210.59	1年以内	供应商货款
武汉市武昌区泽艳肉食经营部	114.47	1年以内	供应商货款
武汉市汉阳区东海水产经营部	96.72	1年以内	供应商货款

按账龄列示的应付账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	------------	-------------

1 年以内	7,962.99	8,485.42
1—2 年	122.61	340.96
2—3 年	185.90	118.37
3 年以上	91.56	54.19
合 计	8,363.06	8,998.93

③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为顾客在公司的预存资金，专门用来在公司各门店进行消费的款项。报告期内，预收账款由 5,805.90 万元增长至 11,90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和门店数量的增加，客户在本公司预存金额相应增加所致。

④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门店预提的房租、水电费以及工程商的质量保证金。截至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9 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828.66 万元、887.44 万元、1,406.17 万元和 3,101.37 万元。2011 年 9 月末大幅提高，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门店增加，预提未付房租、水电费增加和工程商的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⑤预计负债

2008 年 8 月，上海室内装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以公司拖欠其“玻璃房”装修工程款为由，将公司诉至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并要求支付工程款、利息及审价咨询费合计 1,705,458.69 元。2010 年 7 月，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下达判决书，认定公司与原告形成承揽合同关系，应支付上述工程款及延迟付款利息。“玻璃房”为原北京湘鄂情菁英汇餐饮有限公司（公司原系该公司的控股股东，自 2007 年 9 月起不再持有其股权。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阜成路玖拾玖号餐饮有限公司）经营场所，公司对上述裁决不服，并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该院于 2010 年 9 月下达民事裁定书，撤销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并发回重审。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该案件仍在审理之中。公司预计很可能支付原告 70 万元左右的工程款，故确认预计负债 70 万元。北京阜成路玖拾玖号餐饮有限公司向公司承诺，将无条件承担本案件终审判定的公司需要支付给原告的全部装修款及利息。

2、母公司报表分析

(1) 主要资产情况

公司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9 月末的母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3,287.47 万元, 127,660.78 万元, 127,285.64 万元和 149,848.51 万元。2009 年末总资产大幅增加, 主要原因是 2009 年 1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88,575 万元, 使得当年公司资产总额大幅增加。2011 年 9 月末总资产增加主要是公司新增了银行贷款。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流动资产	78,380.50	52.31%	79,064.74	62.12%	107,783.23	84.43%	15,022.69	45.13%
非流动资产	71,468.02	47.69%	48,220.90	37.88%	19,877.55	15.57%	18,264.78	54.87%
资产总计	149,848.51	100.00%	127,285.64	100.00%	127,660.78	100.00%	33,287.47	100.00%

1) 流动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货币资金	21,986.36	28.05%	44,008.27	55.66%	84,988.34	78.85%	3,034.08	20.20%
应收账款	1,063.38	1.36%	533.42	0.67%	277.54	0.26%	592.39	3.94%
预付账款	16,327.51	20.83%	6,117.55	7.74%	3,468.82	3.22%	3,821.30	25.44%
应收股利	0.00	0.00%	0.00	0.00%	2,804.00	2.6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7,727.01	48.13%	26,678.09	33.74%	14,523.45	13.47%	4,992.82	33.24%
存货	1,276.24	1.63%	1,727.41	2.18%	1,721.08	1.60%	2,582.10	17.19%
流动资产合计	78,380.50	100.00%	79,064.74	100.00%	107,783.23	100.00%	15,022.69	100.00%

截至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9 月末, 母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15,022.69 万元、107,783.23 万元、79,064.74 万元和 78,380.50 万元。报告期末主要由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构成。

①货币资金

200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08 年末大幅增加, 主要是 2009 年 1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 尚未完全投入使用所致。2010 年末和 2011 年末货币资金逐步下降, 主要是公司用于新店开设、股权收购等对外投资活动的资金支出较大。

②应收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9月/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度/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2008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22,817.06	27,388.00	22,248.77
应收账款	1,063.38	533.42	277.54	592.39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4.66%	1.95%	1.25%	2.75%

报告期末，母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66%，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1.36%，均处于较低水平。2011年9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涨幅较大，同比增长99.35%，主要是作为门店促销的手段，公司西单店和定慧寺店给予客户更多的消费信用额度。

③预付款项

截至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9月末，母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3,821.30万元、3,468.82万元、6,117.55万元和16,327.51万元，主要为预付新店开设所需的购房款、股权收购订金和采购订金。报告期末预付款项大幅增加主要是2011年公司新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并支付预付款。

④其他应收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增长较快，截至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9月末，母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4,992.82万元、14,523.45万元、26,678.09万元和37,727.01万元，主要为与子公司往来款项、合作项目款和门店房租保证金。2010年末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是公司与子公司往来款增加。2011年9月末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是应收合作项目款增加，以及公司与子公司往来款增加。

2) 非流动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长期股权投资	63,005.58	88.16%	39,707.17	82.34%	12,125.48	61.00%	11,875.48	65.02%
固定资产	3,422.85	4.79%	3,752.17	7.78%	3,235.03	16.27%	2,784.44	15.24%
在建工程	474.40	0.66%	500.84	1.04%	1,416.74	7.13%	145.62	0.80%
无形资产	474.77	0.66%	498.84	1.03%	534.09	2.69%	438.63	2.40%
长期待摊费用	4,030.15	5.64%	3,701.04	7.68%	2,495.16	12.55%	2,806.01	1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26	0.08%	60.83	0.13%	71.04	0.36%	69.80	0.38%

非流动资产	71,468.02	100.00%	48,220.90	100.00%	19,877.55	100.00%	18,264.78	100.00%
--------------	------------------	----------------	------------------	----------------	------------------	----------------	------------------	----------------

截至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9 月末，母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8,264.78 万元、19,877.55 万元、48,220.90 万元和 71,468.02 万元，自上市以来，公司非流动资产增长速度很快，在总资产中的比例逐步提高，由 2009 年末的 15.57% 上升至 2011 年 9 月末的 47.69%。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①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主要为子公司的投资以及其他股权投资。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步伐不断加快，长期股权投资已由 2008 年末的 11,875.48 万元增长至 2011 年 9 月末的 63,005.58 万元。2010 年末较 2009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大幅增长，主要是公司在 2010 年内新开 8 家直营店，并收购 2 家加盟店。截至 2011 年 9 月末，公司已在北京、湖北、湖南、河南、山西、陕西、内蒙古、江苏、西藏和上海等地开设 29 家湘鄂情门店。2011 年 9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受让*ST 中农 10% 股权；同时，公司还收购了中轴路店的 30% 股权，使其成为全资子公司。

②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厨房设备。报告期内母公司固定资产小幅波动，主要为相关设备的增减所致。

③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入固定资产的装修改造支出。2009 年以来，母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是 2008 年 3 月定慧寺店开始装修改造，2009 年 6 月西单店二期工程开始建设和 2010 年 4 月西单店一期开始装修改造，从而增加了公司的待摊费用。

(2) 主要负债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负债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00.00	19.35%	0	0%	0	0%	1,000.00	8.58%

应付账款	1,524.06	4.61%	1,710.01	15.11%	1,663.19	12.21%	1,717.94	14.74%
预收款项	4,639.58	14.03%	4,435.93	39.19%	3,676.61	26.99%	3,183.80	27.32%
应付职工薪酬	291.06	0.88%	152.16	1.34%	365.80	2.68%	320.41	2.75%
应交税费	442.95	1.34%	14.71	0.13%	232.76	1.71%	276.02	2.37%
应付利息	30.25	0.09%	0	0%	0	0%	0	0%
其他应付款	11,071.35	33.48%	4,935.76	43.61%	7,685.81	56.41%	5,154.59	44.23%
其他流动负债	602.34	1.82%	0	0%	0	0%	0	0%
流动负债合计	25,001.58	75.60%	11,248.58	99.38%	13,624.17	100.00%	11,652.76	1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	24.19%	0	0%	0	0%	0	0%
预计负债	70.00	0.21%	70.00	0.62%	0	0%	0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70.00	24.40%	70.00	0.62%	0.00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33,071.58	100.00%	11,318.58	100.00%	13,624.17	100.00%	11,652.76	100.00%

最近一期末，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和其他应付款；报告期内其在总负债中的占比不断下降。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具体分析如下：

①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2011年公司分别向民生银行和江苏银行借入短期借款6,400万元和长期借款8,000万元。

②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为西单店和定慧寺店应付供应商采购款，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基本保持稳定。

③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由3,183.80万元增长至4,639.58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西单店和定慧寺店装修改造后经营不断扩大，客户在本公司预存金额相应增加所致。

④其他应付款

各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5,154.59万元、7,685.81万元、4,935.76万元和11,071.35万元。2011年9月末大幅提高，主要是由于公司集中上划管理各分子公司节余沉淀资金所致。

(二)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母公司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2.00	1,042.31	4,217.59	3,89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66.36	-32,677.90	-6,244.22	-7,681.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2.46	-9,344.49	83,980.90	179.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21.90	-40,980.08	81,954.27	-3,605.87
合并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6.74	11,956.25	14,171.97	12,18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03.14	-33,525.20	-12,747.51	-15,668.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79.66	-6,566.00	82,116.57	-1,381.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66.74	-28,134.95	83,541.03	-4,866.2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和2011年1-9月，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95.51万元、4,217.59万元、1,042.31万元和3,472.00万元；合并报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183.41万元、14,171.97万元、11,956.25万元和15,756.74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基本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保持一致。2010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出现下降主要是由于新开门店增加以及支付职工薪酬增加引致的现金流出较多。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累计为-91,669.82万元（母公司）、-122,344.35万元（合并），特别是2010年和2011年1-9月投资活动流出金额较大，主要是公司业务处于快速扩展期，用于购买新店所需房产、原有门店装修改造和股权收购的资本性支出较多。2011年1-9月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增长，主要是支付19,864.26万元用于收购*ST中农10%股权；支付4,159.80万元用于收购中轴路店少数股东股权。上述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状况与公司目前处于业务扩张阶段相符。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能完全满足公司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为此公司通过多种方式筹集资金。其中2009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因为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到账；2010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公司分配现金股利所致；2011年1-9月主要因为

公司新增银行贷款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大。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报表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 标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3.14	7.03	7.91	1.29
速动比率	3.08	6.88	7.78	1.07
资产负债率	22.07%	8.89%	10.67%	35.01%
指 标	2011年前三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5.79	-	126.47	291.3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 标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2.66	3.97	6.69	1.60
速动比率	2.50	3.75	6.45	1.32
资产负债率	25.83%	16.16%	12.02%	36.35%
指 标	2011年前三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45.10	-	135.23	469.8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的平均值分别为 4.84 和 4.70，合并报表口径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的平均值分别为 3.73 和 3.51。首发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显著提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008 年末公司贷款余额为 1,000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较高。2009 年公司新增银行贷款 2,000 万元，并于年末之前归还所有贷款合计 3,000 万元，当年利息支出有所增长，利息保障倍数出现下降。2010 年末发生银行贷款，因此无利息支出。2011 年以来，由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银行贷款 15,400 万元，利息支出大幅增加，导致利息保障倍数降幅较大，但公司仍具有较强的利息偿付能力。

公司 2009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大幅降低，主要因为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到账所致。2011 年 9 月末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上升，达到 22.07%（母公司）、25.83%（合并），主要由于公司扩大了借款规模。总体而言，公司财务杠杆较低，具有

较强的偿债能力，财务风险可控。

2、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各报告期末，同行业上市公司全聚德（SZ.002186）、西安饮食（SZ.000721）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母公司				
全聚德				
流动比率	0.51	0.41	1.03	0.95
速动比率	0.47	0.37	0.94	0.85
资产负债率	30.92%	31.92%	25.85%	29.96%
西安饮食				
流动比率	1.10	0.32	0.53	0.30
速动比率	1.00	0.22	0.45	0.25
资产负债率	37.34%	39.65%	41.71%	57.80%
合并				
全聚德				
流动比率	1.08	0.76	1.26	1.05
速动比率	0.82	0.59	1.11	0.88
资产负债率	38.07%	34.52%	27.59%	30.81%
西安饮食				
流动比率	1.17	0.53	0.61	0.38
速动比率	1.04	0.41	0.51	0.31
资产负债率	39.59%	41.77%	43.42%	58.51%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与同业公司相比，各报告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高于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而资产负债率低于同业水平。总体来看，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较低，债务安全系数较高。

综上所述，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良好。公司与多家商业银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作协议，同时作为上市公司，公司也可以根据需要在资本市场上选择合适的金融工具筹集经营所需的各项资金，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四）营运能力分析

母公司报表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58	67.54	51.15	33.93

存货周转率（次）	4.62	5.37	3.43	3.46
总资产周转率（次）	0.16	0.21	0.28	0.70

合并报表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15	52.79	46.83	33.32
存货周转率（次）	5.47	6.98	5.80	6.03
总资产周转率（次）	0.60	0.68	0.85	1.64

最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小，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超过5%，同时公司客户多数为信誉良好的消费群体，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

2010年存货周转率上涨至5.37次（母公司）、6.98次（合并），尽管公司营业收入和成本均较大幅度增加，但公司存货周转效率仍得到提高。

2009和2010年总资产周转率较上年降低，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到账导致总资产规模大幅增加；二是公司报告期内的对外投资项目仍处于培育期，经济效益的显现需要一定时间。

（五）盈利能力分析

1、合并报表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盈利指标分析

（1）营业收入及构成分析

表：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主营业务收入	90,681.64	99.81%	91,955.99	99.61%	73,522.53	99.65%	61,145.40	99.95%
其中：餐饮服务收入	90,279.37	99.37%	91,242.58	98.84%	72,348.67	98.06%	59,629.45	97.47%
商标许可使用及加盟服务费	402.27	0.44%	713.41	0.77%	1,173.86	1.59%	1,515.95	2.48%
其他业务收入	169.18	0.19%	361.43	0.39%	258.23	0.35%	31.80	0.05%
营业收入	90,850.83	100.00%	92,317.42	100.00%	73,780.75	100.00%	61,177.20	100.00%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迅速，从2008年61,177.20万元增长至2010年92,317.42万元，复合增长率达到22.84%。2011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850.83万元，已完成2010年收入的98.41%。公司餐饮服务收入是营业收入的

主要构成部分，占比由 2008 年的 97.47% 上升至 2011 年前三季度的 99.37%。商标许可使用及加盟服务费收入占比由 2008 年的 2.48% 下降至 2011 年前三季度的 0.44%，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发展直营店的力度，加盟店数量有所减少，2010 年收购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和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责任公司两家加盟店；2011 年北京三里河店和深圳中港城店两家加盟店终止加盟协议。

(2) 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分析

表：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9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主营业务成本	28,374.73	100.00%	30,826.47	99.68%	23,610.79	100.00%	21,819.69	100.00%
其中：餐饮服务	28,374.73	100.00%	30,826.47	-	23,610.79	100.00%	21,819.69	100.00%
商标许可使用及加盟服务	-	-	-	-	-	-	-	-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100.29	0.32%	0.00	0.00%	0.00	0.00%
营业成本	28,374.73	100.00%	30,926.76	100.00%	23,610.79	100.00%	21,819.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与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10 年餐饮服务业务成本同比增长 30.56%，2011 年 1-9 月同比增长 26.29%。主要原因一是更多门店开业运营增加了营业成本；二是食材、酒水等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价格上涨。

表：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分业务）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9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餐饮服务	61,904.64	68.57%	60,416.11	66.21%	48,737.88	67.37%	37,809.76	63.41%
商标许可使用及加盟服务	402.27	-	713.41	-	1,173.86	-	1,515.95	-

报告期内公司餐饮服务业务毛利率水平较为稳定，最近三年平均值为 65.66%。尽管营业成本的变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毛利率水平，但公司根据原材料成本的波动相应调整销售价格，因此能够将毛利率稳定在一定的范围内。2010 年公司毛利率出现下降主要是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2011 年前三季度公司注重新产品研发和产品销售结构的调整，并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了售价，毛利率较去年

上升。

表：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毛利情况（分区域）

单位：万元

区 域	2011 年 1-9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北京	42,028.27	67.27%	45,336.65	73.85%	38,720.55	77.18%	29,350.59	74.57%
湖北	4,699.02	7.52%	4,843.60	7.89%	5,081.25	10.13%	5,129.62	13.03%
湖南	4,102.91	6.57%	4,463.32	7.27%	4,476.91	8.92%	4,201.24	10.67%
其他区域	11,645.90	18.64%	6,747.10	10.99%	1,891.26	3.77%	676.06	1.72%
合 计	62,476.10	100.00%	61,390.66	100.00%	50,169.97	100.00%	39,357.51	100.00%

分区域看，报告期内北京地区对公司毛利的贡献最大，最近三年比例均在70%以上，业务稳步增长；湖北地区毛利最近三年小幅下降，主要是门店装修对该区域门店业务有一定影响；湖南区域盈利水平基本稳定。公司进行全国业务战略布局，确定了北京、上海、湖北、湖南、江苏、华南、西南、西北等未来发展八大区域。2011年1-9月，上海、太原、南京、西安、郑州、呼和浩特等地的新开或收购门店业务快速增长，这些区域毛利占比已经上升至18.64%。

（3）期间费用分析

表：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9 月	占比	2010 年度	占比	2009 年度	占比	2008 年度	占比
销售费用	35,016.66	74.75%	37,502.19	79.23%	23,762.88	67.67%	18,137.24	67.09%
管理费用	10,927.47	23.33%	9,698.77	20.49%	10,784.33	30.71%	8,444.23	31.23%
财务费用	903.09	1.93%	129.84	0.27%	568.09	1.62%	453.14	1.68%
合 计	46,847.22	100.00%	47,330.80	100.00%	35,115.30	100.00%	27,034.6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最近三年复合增长率为32.32%。最近三年及一期合计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分别占期间费用的比例为73.19%、25.49%和1.31%，其中公司销售费用占比较高，主要是公司各门店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各项费用。

销售费用主要由人工成本、房屋租赁费用和固定资产折旧、门店装修费用摊销、低值易耗品和物料用品、水电和燃料费等构成，最近三年不断增加。销售费用上涨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公司餐饮门店数量不断增加，相关摊销和折旧增加，同时职工薪酬、水电燃气和租金支出也相应增加；二是员工薪酬和租金水平在报告期内涨幅较大。2010年公司新开门店包括西安南二环店及菁英汇、南京店及

菁英汇、呼和浩特店、郑州黄河路店，武汉“晶殿”宴会厅、广渠门店和海运仓店、西单店二期项目；收购了西藏店和上海店。与此同时，公司对北京区域和外区域原有门店进行了装修改造，包括北京区域的丰台店、北四环店、中轴路店、大成路店、志新桥店、西单店一期项目；和外区域的武汉、长沙、上海等地区的门店。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员工资、开办费用和办公费用。最近一期管理费用上升主要系公司新开门店较多，当期新增管理人员较多以及工资水平整体涨幅较大所致。

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费用和信用卡手续费支出。报告期内公司手续费支出与营业收入同步上涨，而利息费用波动较大。2010 年公司财务费用大幅下降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较大，2011 年前三季度大幅上升主要是公司新增贷款而产生的利息支出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8,853.32 万元、11,224.86 万元、8,966.92 万元和 10,624.44 万元。2009 年较 2008 年增长 26.79%，主要是当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20.06%。2010 年较 2009 年下降 20.12%，主要是公司销售费用同比涨幅较大，超过同期营业收入的增幅，其中占比较大的职工薪酬同比增长 26.99%；租赁费增长 33.48%；长期待摊费用增长 48.97%；上述三项费用占销售费用的比例达到 70.80%。主要原因如前所述系 2010 年公司新开门店较多，聘请员工、门店装修和租赁经营场所导致费用的增幅较大；但新开门店仍处于市场培育期，经济效益未能完全体现。2011 年前三季度，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24.07%，主要原因：一是最近两年新开门店快速进入成熟期，实现营业收入增幅较快；二是原有门店装修改造后经营业绩出现增长；三是 2011 年新开门店家数低于上年，期间费用增长势头有所放缓。

（4）净利润、销售净利率及净资产收益率

表：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盈利指标情况

项 目	2011 年 1-9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591.08	5,802.22	7,673.07	6,379.63
销售净利率	8.57%	6.74%	10.96%	10.98%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29%	4.97%	6.58%	24.76%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出现一定波动，2010 年较 2009 年下降 24.3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大幅上升，使得

当期销售利润率降幅较大。2011 年前三季度，随着新开门店经济效益显现，净利润水平得以恢复。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009 年大幅下降，主要是首次公开发行后净资产增幅较大，2010 年下降主要是当期期间费用提高导致净利润下降，2011 年前三季度随着净利润的上升而提高。

(5) 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均较低，2011 年前三季度较 2010 年度提高的原因为公司获得 150 万元政府补助。

表：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9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591.08	5,802.22	7,673.07	6,379.63
非经常性损益	209.71	114.78	139.95	98.64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百分比 (%)	2.76%	1.98%	1.82%	1.55%

2、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盈利指标分析

项 目	2011 年 1-9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817.06	27,388.00	22,248.77	21,520.10
营业成本（万元）	6,935.24	9,252.06	7,376.75	7,957.66
营业毛利（万元）	15,881.82	18,135.94	14,872.02	13,562.44
期间费用（万元）	13,795.27	14,479.18	9,898.55	8,712.13
投资收益（万元）	74.35	6,053.29	6,651.41	1,955.07
利润总额（万元）	1,055.98	8,298.93	10,397.63	5,567.74
净利润（万元）	809.88	7,630.44	9,289.90	4,886.57
毛利率	69.61%	66.22%	66.84%	63.02%
销售净利率	3.55%	27.86%	41.75%	22.7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69%	6.58%	8.15%	22.59%

公司母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定慧寺店和西单店两家门店，上述两家门店是公司在北京地区重要门店，综合盈利能力较强。报告期内，母公司营业收入逐年上升，2011 年 1-9 月已完成 2010 年营业收入的 83.31%，显示出较好的发展趋势。2010 年以来，营业成本出现较大幅度上升，主要是食材、酒水价格上涨所致。最近三年母公司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平均水平为 65.36%。

2010 年公司期间费用达到 14,479.18 万元，同比增长 46.28%；2011 年 1-9 月达到 13,795.27 万元，同比增长 41.44%。主要是母公司调整管理模式，加大营

销管理力度，将分子公司驻店董事和总助级以上人员部分工资转由母公司发放，外区域市场拓展部分费用由母公司承担，使得母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增长较快，导致利润水平出现下降。

2009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完毕，股东权益大幅增加所致。2010年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期间费用较上年增幅较大，导致净利润下降。

（六）未来业务目标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1、未来业务目标

公司将继续强化“品牌知名、管理科学、创新能力强、核心竞争力突出”的发展战略，坚持特色连锁酒楼市场定位，加快探索同行业资产重组和收购兼并，在新业态上实现新的突破，借助目前已经建立的优势和核心竞争力，秉承“以人为本、以法为基、以情为念、以客为先”的理念，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力争成为中国餐饮行业的领军者。

基于以上战略目标，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新开连锁店的投入，计划在未来几年使连锁店总数和连锁销售总额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致力于通过横向连锁化、纵向产业化在覆盖全国的网络化物流配送运营平台上发展成为全国领先的龙头餐饮企业集团。

2、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1）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餐饮行业尽管是源远流长的传统行业，但其市场空间一直很大。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结构升级使得餐饮服务行业一直保持旺盛的发展势头。近年来，随着消费者对食品质量、安全卫生、用餐环境、服务质量等方面的要求不断提高，餐饮业格局发生着新的变化。新型业态的出现和快速发展，如中式快餐和团膳，催生了新的细分市场，为餐饮企业带来了新的业务发展机会。湘鄂情始终以产品和服务为核心，在竞争激烈的餐饮行业中树立了自己的品牌，并建立和保持较强的竞争优势，在各层次客户群体中具有很高的认知度，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扩张和业态拓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2）良好的业务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布局门店网点，新店开设的步伐进一步加快，

原有门店通过装修改造经济效益得到提升；同时，公司通过兼并收购的方式进行横向扩展和纵向延伸。因此，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1 年 1-9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营业收入（万元，合并数）	90,850.83	92,317.42	73,780.75	61,177.20
毛利率（合并数）	68.77%	66.50%	68.00%	64.33%

未来公司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经济效益逐步显现，公司也将持续开拓新型业态，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盈利能力具有良好保障。

（3）突出的竞争优势

经过多年经营，公司已成为具有持续稳健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复合菜系特色酒楼餐饮企业。“湘鄂情”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为北京地区特色酒楼优势企业，并在华北、华中、华东等地区的餐饮市场占有重要地位。2009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来，公司资本实力得到极大提升，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企业运作更加规范，在餐饮行业中具有突出和独特的竞争力。公司竞争优势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六、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财务结构的变化。下表模拟了公司的总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结构在以下假设的基础上产生的变动：

- 1、财务数据的基准日为 2011 年 9 月 30 日；
- 2、假设本期公司债券总额 4.8 亿元计入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 3、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公司承担的相关费用；
- 4、假设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0.8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剩余 4.0 亿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5、假设本期公司债券在 2011 年 9 月 30 日完成发行并且交割结束。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合并数）	
	历史数	模拟数
资产合计	162,648.98	202,648.98

流动负债合计	33,940.74	33,940.74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70.00	48,070.00
其中：应付债券	0.00	48,000.00
负债合计	42,010.74	82,010.74
股东权益合计	120,638.25	120,638.25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62,648.98	202,648.98
资产负债率	25.83%	40.47%
项目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母公司数）	
	历史数	模拟数
资产合计	149,848.51	189,848.51
流动负债合计	25,001.58	25,001.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70.00	48,070.00
其中：应付债券	0.00	48,000.00
负债合计	33,071.58	73,071.58
股东权益合计	116,776.93	116,776.9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49,848.51	189,848.51
资产负债率	22.07%	38.49%

根据上述分析，模拟数据显示的资产负债率将上升 14.64%（合并数）、16.42%（母公司数）至 40.47%（合并数）、38.49%（母公司数），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完毕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显著上升。

第九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状况，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含 4.8 亿元）公司债券。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一）偿还商业银行贷款

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8,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商业银行贷款，该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调整并优化公司负债结构，降低公司融资成本。若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公司预计不符，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公司所借银行贷款。

表：公司拟偿还的债务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期限	合同利率	金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2011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5 月 30 日	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8,000

（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拟将偿还公司银行贷款后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安排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1、必要性

国内餐饮市场一直保持着激烈竞争的态势，行业企业竞争的范畴由单纯的价格竞争、质量竞争发展到餐饮产品、企业品牌文化的竞争；从单店竞争、单一业态竞争发展到多业态、连锁化、集团化、产业化的竞争；从国内企业竞争为主发

展到国内企业与外资企业的竞争。此外，经营各类西餐的餐饮企业也日益增加，加剧了市场竞争和消费者分流。上述市场因素给包括湘鄂情在内的中餐企业带来较大的压力。资金实力是餐饮企业应对激烈市场竞争，树立品牌形象，巩固行业地位的关键要素。

2009年11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88,575.00万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已使用募集资金71,620.83万元，主要用于直营店新建和现有门店装修改造、股权收购、食品加工配送工厂等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8,296.21万元(含利息)将继续用于股权收购、直营店的新建和现有门店的装修改造。同时，公司开业的湘鄂情直营门店已由2008年末的13家上升至2011年9月末的29家。随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逐步使用和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面临日常经营和投资的资金需求。公司未来将继续推进新店开设，加快对原有门店的装修改造，适时进行兼并收购和新业态拓展。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上述经营活动的开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1) 开发直营店

2010年，公司市场开拓力度较大，全年在北京、西安、南京、呼和浩特、郑州、武汉等地新开业八家直营店，收购两家加盟店。2011年前三季度，公司已建成武汉三阳路店，并正在进行武汉沌口店、武汉汉街店、南京北京东路店、合肥天鹅湖店等湘鄂情直营店的建设。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在北京及其他重点城市寻找开发直营新店的机会，完善公司发展的区域布局，全面开拓餐饮业市场。按照公司的发展规划，预计未来三年每年新开湘鄂情门店5家，总投资规模约为5亿元。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上述投资安排。

(2) 装修改造原有门店

装修改造是进一步优化公司经营网点，提升现有直营店服务质量、效率和功能的重要手段。公司门店平均三至五年便需进行更新改造。2010年以来，公司对北京、武汉、长沙、上海等区域的现有门店进行装修改造，并逐步投入运营。经过装修改造，现有门店营业环境有较大改善，经济效益开始显现。未来公司将根据不同区域门店的经营情况，适时对现有门店进行更新改造，进一步改善门店的经营环境和服务功能，提升门店的经济效益。预计未来公司每年用于现有门店装修改造的金额为0.8-1亿元。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上述资金安排。

（3）收购兼并

公司分别于 2010 年及 2011 年上半年完成了上海店、西藏店及北京中轴路店的全部股权收购，以及*ST 中农 10% 股份的收购。未来，公司将适时进行同行业的资产重组和股权收购，并向餐饮上下游相关产业链延伸，进一步提升和巩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4）拓展新型业态

在经营特色连锁酒楼的同时，公司将借助自身在餐饮业的品牌优势和网点、配送系统、中央厨房等资源，进一步拓展中式快餐和团膳等新型业态，使其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未来三年预计将投资 5 亿元，用于新型业态的拓展和现有餐饮业态的优化和创新。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资金需求较大，本次募集资金具有必要性。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和投资情况做好流动资金安排，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

2、合理性

公司自 200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来，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张和业务的不断发展，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大部分已用于项目投资，适度进行债务融资有利于公司未来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已先后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作协议。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一方面为公司筹措业务发展必需的资金；另一方面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财务费用。目前公司银行贷款期限均为 3 年以内，而湘鄂情直营店回收期一般在 3 年以上，较短期限的债务融资不利于公司的资金调配；公司债券能够提供较长期限的稳定资金。同时，公司的银行贷款一般需要提供资产抵押，因此融资规模受到可抵押资产的限制；发行公司债券不存在上述限制。

通过对于公司目前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分析，公司债券是有利的债务融资方式，能够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本次公司债券融资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三、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主要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有利于公司扩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第二届董

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方案，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 201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方案。

四、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为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含 4.8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后，可以有效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保证经营活动顺利进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综合效益明显。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优化公司负债结构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2.07%（母公司），处于较低水平。公司负债合计为 33,071.58 万元（母公司），其中以流动负债为主，占比 75.60%。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母公司银行贷款金额 14,4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43.54%。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8,000 万元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流动资金得到充实。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债务结构对比如下：

项 目	发行前		发行后	
	金额 (万元)	占借款总额 比重 (%)	金额 (万元)	占借款总额 比重 (%)
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母公司数）	6,400.00	44.44%	6,400.00	11.76%
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母公司数）	8,000.00	55.56%	48,000.00	88.24%
合 计	14,400.00	100.00%	54,400.00	100.00%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前后，湘鄂情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变化情况如下：

合并数	发行前	发行后	增减幅 (%)
流动比率	2.66	3.83	44.39%
速动比率	2.50	3.68	47.20%
母公司数	发行前	发行后	增减幅 (%)
流动比率	3.14	4.73	51.03%
速动比率	3.08	4.68	51.88%

注：上述数据是参照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六、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条件下作出。

湘鄂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合并数）分别由发行前的 2.66、2.50 提高到发行后的 3.83、3.68，增幅为 44.39%和 47.20%；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母公司数）分别由发行前的 3.14、3.08 提高到发行后的 4.73、4.68，增幅为 51.03%和 51.88%；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将有助于公司优化负债结构，提升短期偿债能力。

（二）改善现金流状况

公司餐饮服务业务规模扩大较快，201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317.42 万元，2011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90,850.83 万元。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开设 29 家湘鄂情门店。因此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和对外投资，所需流动资金相应增加。2010 年和 2011 年前三季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大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公司现金流量与经营业务发展的匹配程度，为公司的业务开展和未来发展提供保障。

（三）拓宽融资渠道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部分将用于调整贷款结构，部分将用于补充现有业务经营下的流动资金。公司债券作为企业重要的直接融资工具，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扩宽公司的融资渠道，减少未来由于利率水平和信贷环境变化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

（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本次发行完毕后，公司的营运资金得到充实，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扩大公司市场份额，提高盈利能力，进一步稳固和加强公司在餐饮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最近一期末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2011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伍仟万元，公司为此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08 年 8 月，上海室内装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以公司拖欠其“玻璃房”装修工程款为由，将公司诉至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并要求支付工程款、利息及审价咨询费合计 1,705,458.69 元。2010 年 7 月，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下达判决书，认定公司与原告形成承揽合同关系，应支付上述工程款及延迟付款利息。“玻璃房”为原北京湘鄂情菁英汇餐饮有限公司（公司原系该公司的控股股东，自 2007 年 9 月起不再持有其股权。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阜成路玖拾玖号餐饮有限公司）经营场所，公司对上述判决不服，并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该院于 2010 年 9 月下达民事裁定书，撤销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并发回重审。

2012 年 1 月 13 日，在法院的主持下，公司与原告就承揽合同纠纷上诉一案自愿达成调解协议，主要内容如下：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20 日前给付原告价款 120 万元（其中工程款 82 万元，利息 38 万元）。如果公司未按照调解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义务，公司还应当支付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计算基数为工程款 826,775 元。上述调解协议内容履行后，双方之间的纠纷就此解决，不再因此提起其他任何诉讼。

2012 年 1 月 18 日公司已向原告支付上述价款 120 万元。由于北京阜成路玖拾玖号餐饮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承诺将无条件承担本案件终审判定的公司需要支付给原告的全部装修款及利息，因此该诉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一节 发行人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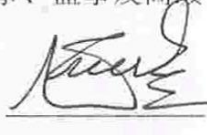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发行公司债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名：


孟凯


闾肃


万钧


周智


申伟


祝卫


韩伯棠


陈静茹

全体监事签名：


孟辉


刘小麟


张义明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夏桐


朱珍明


陈景俊


兰国光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9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秦庆华


李文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曹雪峰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发行人 2008、2009、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叶金福

李东昕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谭春光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2年 3 月 29 日

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经办资信评级人员：侯则伊
侯则伊

徐扬彪
徐扬彪

评级机构负责人：刘思源
刘思源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9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如下：

（一）湘鄂情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 2011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三）法律意见书；

（四）资信评级报告；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或互联网网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教育街三号武警招待所西楼十二层

联系人：朱珍明

电 话：010-63695275

传 真：010-63695273

互联网网址：www.xeq.com.cn

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8 楼

联系人：陈光、方卫东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4711

互联网网址：www.gf.com.cn

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